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还阳



## 一 一幢珍贵无匹的木结构建筑物

这个故事的开头，并不惊险刺激，但对宋自然来说，却极惊心动魄，宋自然在一个偶然的机缘下，认识了黄芳子。

宋自然是一个年轻有为的建筑师，所谓“专业人士”。而黄芳子则是一家中学的音乐教员。

两个人的身分很普通，他们相识的地方，是一座有三四十万居民的小城市，市民的生活也很平淡。缺少具刺激性的事情，当然是由于当地人不识货，不知道城中有一样稀世奇珍。

如果真要找点古怪之处，那就只有说，黄芳子和她现在母亲的关系，有点不寻常，也可以夸张地说成很是错综复杂。

请注意“现在母亲的关系”这样的用语，母亲有什么现在过去未来之分？

而那样的说法，却又的确可以成立——是不是有点古怪了？

黄芳子的父亲是一个很神秘的人，一直到他死，也没有人知道他究竟是什么身分，在这个充满神秘的国度中，也十分少见，说来话长，但是不打算拿来作为这个故事的开始，还是放在后面说吧。

这个故事，还是以宋自然认识黄芳子开始。

宋自然并不在这个城市居住。他之所以会在这里出现，有两个原因：一个原因是这个城市正处于大规模发展的开始，有好几个宏大的建筑工程，他参加了其中的一个；第二个原因是，这个城市是一个古城，有许多古老的建筑物。而且这个城市的居民，并不限于一国和一族，所以具有各种不同民族风格的建筑物，从宏伟的到小巧的都有，可以说是建筑物的博览会。

研究古建筑，尤其是木结构的建筑物，是宋自然最大的专业嗜好。超过三百年，而保存完好的木结构建筑物，在世上并不多。最多的自然是日本，但全被列入一级保护文物，不会允许一个不相干的人去详细研究，而那个城市中，却有好几幢颇为知名的木结构建筑物。

那个聘请宋自然的建筑公司，本来提出的条件已极好，但还是给宋自然拒绝了，公司方面派人了解过宋自然的好恶之后，作了安排，又提出了新的条件——要聘用一个人才，是很要化些心机的。

新的条件是，宋自然在那个城市工作期间，可以居住在一幢古代の木结构建筑物之中，而且可以在不破坏建筑物的情形下，作仔细的研究。

最后这一点，可能是建筑物主人提出来的——多余之至，在宋自然的心目之中，整幢建筑物的每一处都是无价之宝，爱惜还来不及，怎会去破坏？

而且，现代科技进步，有许多仪器，可以测视钢铁的内部，要测视木料的内部，和木料与木料之间衔接的方法，绝不需要笨到把它们拆开来的。

公司方面甚至还带来了一叠图片，从各个角度，里里外外拍摄那木建筑物，供宋自然“参考”。

公司的这一招，立即奏效，宋自然一看照片，就眼珠突出，立刻在聘请合同上签了字，而且立即启程。

他在启程之前，带了那叠相片来看我。

宋自然和我，曾共同经历过一段怪异的经历——他是温宝裕的舅父，

也就是过胖的温妈妈的弟弟。

那天我恰好在家，他把事情向我略说了一说，我就笑：“恭喜你了，在未来的两年内，你一定可以极度满足你的兴趣。”

他兴奋得满面通红：“是啊，你看看这屋子，多么特别，多么突出！”

他把照片递给了我。我对古建筑没有兴趣，也不是内行，更不知道木结构的建筑物有什么特点，为了不扫他的兴，我把照片接了过来。

照片放得相当大，第一张就是整幢建筑物的鸟瞰，看来是用直升机在空中拍摄的，我就笑：“看来，那公司为了要请你，真不惜工本。”

宋自然神情怡然：“主要的，还是这个角度，可以看清楚十字架式，两条大梁的结构，这种结构形式，十分罕见，从建筑物的内部看来，就像是没有什么梁一样，据我所知，魏晋时代的建筑家，喜欢采用这个结构，一些小规模寺院中的无梁殿，就是这样建成的。”

我随口应了一句：“不会有那么古老吧？”

宋自然道：“那得看研究的结果——现在的资料是‘来历不明’，我看这其中可以探索的奥秘，一定有许多许多，太多了。”

他在这样说的时候，甚至不由自主搓著双手，以表示心中的兴奋。

我略留了几分神，再看那建筑物的正面，它的样子很奇特，说不上是什么形式，不中不西，也不全是日本化，可是又似乎什么都有一点。它的四周全是空地，应该是花园，可是看来只是空地，并无花木亭池等装饰，看来很不调和，大是异相。

宋自然看出了我的感觉，他道：“花园本来是有布置的，不知道为什么全取消了，可能是居住者不喜欢花木的缘故。”

我感到很是突兀：“什么？屋子还有人住？”

宋自然笑：“屋子造来就是给人住的，只要还可以住人，自然有人住。”

我想了一想，才明白自己为什么一听得屋子有人住，会有突兀之感。我道：“屋子有几百年的历史了，现代人的生活方式，大不相同，住在古老的屋子中——总不方便吧！”

宋自然吸了一口气：“不方便处可以改进、加添，虽然这样做会破坏建筑物，但是总不能叫现代人过几百年前的生活。”

在这样说的时候，我也同意，后来才知道事实绝非如他的“想当然”那样。

有几张照片，全是屋子内部的情形，房间里陈设很简单明洁。

我当时也没有在意，只是道：“你要去住？小心，古老的屋子中，是有屋妖的。”

宋自然毫不在乎：“最普通的屋妖是狐仙，或许，本来还有花妖，但现在一朵花也没有，花妖自然也没有了。”

看完了照片，我没有什么意见可以发表，宋自然和我又闲谈了一会才告辞，临走，他道：“把我的行踪告诉小宝——好久没见他了。”

我答应了他的要求，第二天，他就动身到那城市去了。

那城市正要建造一个新机场，旧机场设备简陋，航机卸下行李之后，并没有处理装置，只是堆在空地上。宋自然找到了自己的行李时，一辆吉普车在他附近停下，车上有人叫他的名字，那是公司派来接他的职员。

那职员道：“宋先生，真对不起，有一个重要的会议正在举行，希望你立刻参加，会议完了，你再到住所去。你不反对吧？”

宋自然当然不反对，于是，他直接到了公司，会议很是冗长，结束时天早已黑了，晚饭后，宋自然才独自驾著公司给他的车子，照著地址，到那建筑物去。

问了几次路才到，到达的时候，已是午夜时分了。

那屋子的外观虽然不伦不类，但是在宋自然看来，却是人间至美。

别的不说，单是围住了屋外空地的那一圈栏栅，已叫宋自然看傻了眼，叹为观止了。

研究木结构建筑物既然是宋自然最大的嗜好，在这之前，他自然接触过不少木结构建筑物，可是这时，他才感到自己算是真正开了眼界。

那一圈栏栅，全是由两公尺高的木柱围成的，木柱的直径是二十公分，在月色之下，每一根木柱，都发出一种异样的暗红色，近乎赭色的光芒——金属若有光芒，很容易理解，木料竟然也会有光芒发出来，那就透著一重神秘。事实上，木质坚实的木材，若是经过细心的打磨，或是长年累月的人手抚摸，也会在表面上泛出一层光芒。当然，只有最上品的木料才能如此。

而有经验的人，只要一看那木料发出的是什么样的光芒，就可以知道那是什么木料。

宋自然恰好是这方面的专家，所以，他一看到了那种赭红色的光泽，他就屏住了呼吸，一时之间，几乎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他一眼就认出，那是紫枣木。

枣木是上乘的木料，分很多种：黄枣木、灰枣木，这些在枣木中是下级的，但一样是上乘的木料，用来制造细巧的用具或家，价值已是极高。

再高一档的红枣木，已是罕见的好木料了，而紫枣木，在所有的枣木之中，排位最高，一般都用来造高贵的家具，是富贵人家的恩物。

宋自然曾见过一个富豪的大宅中，书房的地板，是用紫枣木铺成的，那富豪引以为荣，新旧相识，一到他的大宅，必然被他带进书房去参观一番——富豪特备软鞋，要参观者在书房门外更换，以免损坏地板。

曾有一次。一个木料专家告诉那富豪，紫枣木极坚硬，不怕践踏，那富豪的回答是：“我知道，可是我不舍得让硬鞋踏上去。”

那样难得罕见的木料，竟然在这里，成了栏栅。

放眼看去，同样长短粗细的木柱，少说也有二百根之多，每一根之间的距离大约也是二十公分。每一根木柱，都是那么挺直，若是已埋了几百年，那木质之优良，实在叫人感叹！

真难想像，是如何搜罗到那么多同样粗细的紫枣木的——这种紫枣木的另一种用途，宋自然也知道，是用来建造“梅花桩”，那是武学家用来练武用的，可能就是由于紫枣木稀有的缘故，梅花桩这种武术，也快失传了。

宋自然心跳加剧，他把手放在木柱上，缓缓移动著，手上的感觉，像是在抚摸一段玉，温润滑凝，这种木料，也是天地精华之所锺，而且曾一度有生命，说不定现在，仍然有异化了的生命在内，这才使它那么诱人。

宋自然深深吸了一口气，他知道自己这一次，绝不是发现了一座普通的木结构建筑物，而是遇上了价值无可估计的瑰宝。

空地外的围栅尚且如此名贵，屋子的建科和屋内的装饰，自然可想而知了。

过了好久，宋自然的目光，才从那些枣木柱上，依依不舍地离开，望向那屋子。

他立刻辨认出，屋子的主要建料，全是巨大的桧木——桧木有“百年尺”的美誉，一百年的桧树，树身的直径，可达一尺，每隔一百年，增加一尺。树身直径三尺的，已是珍贵木料，四尺的已是罕见之物，五尺的自然属于宝物。

而这时，放眼看去，已被砍割成材的木料，绝没有少于四尺的。

宋自然不由自主，闭上了眼睛一会，在他的眼前，浮现出两三人合抱粗细的参天神木被砍倒时的情景，他的耳际，也仿佛响起了巨木倒地时的轰然巨响，连天地都为之震动，鬼神都为之哭泣。

这种数百年树龄的巨桧，大都长在深山野岭之中，就算发现了，砍伐了，如何运出深山，也是极大的困难。通常处理的方法是，就在深山之中锯开了再运出来，所以桧木虽大，巨料却少，最常见的是剖成几寸厚的大图片，作屏风和装饰之用，还可以用作桌面。

可是建造这屋子的，却全是巨大的木料——宋自然就算看到一幢全用黄金铸成的屋子，只怕也不会更惊讶了。

在月色下，桧木呈现深浅不同的灰色，木纹的灰色较深，但一样地柔和养眼。

虽然相隔的距离相当远（约有二十公尺），但是宋自然还是看到了木料的衔接处，绝看不出接缝，像是一整幅木板。可是每隔四尺，却都有鲜红色的月牙形花纹，自上至下，每隔一尺有一个，那新月形的装饰纹，长度约有三十公分。

看到了那些饰纹，宋自然又不由自主，接连发出了好几下赞叹之声。

这种红漆饰纹，在不明究里的人看来，至多觉得它有点“土”的风格而已，绝不会觉得有什么奇特，更加不值得赞赏。

可是宋自然却是个木工艺的大行家，他一看，就知道那是至高无上的木料衔接法：月牙榫。

木工艺在中国有悠久的历史，历代都有大匠出，到了鲁班师傅，更把木工艺发扬光大，使他成了木工艺之神，把木工艺提高到了鬼斧神工，出神入化的程度，从整座木制的高塔，成群的宫殿，到一棵一柱、一桌一椅，甚至是小小木盒上的雕花，都到了登峰造极的境地！

（很可惜，自从合成木料发明之后，木工艺迅速没落。但是，合成木料，各种夹板的发明，又的确是时代进步的必然产物！）

（人类的进步，是有代价的，得到些什么，同时总也要失去些什么的。）

中国的木工艺之中，最出色的是木料的接合采用“榫”，又称榫头。把不同的木料，紧密地接合在一起，形成随心所欲的组合，大至宫殿，小至抽屉，无不称心。

相传鲁班祖师把榫的工艺发扬光大，总结成为七十二种接榫法。

（中国人很喜欢以“九”为基数的数字。如三十六天罡，七十二地煞之类。在西方人看来，“七十二”这个数字，零丁之至，但中国人却自然把这个数字当作一个整数。）

（鲁班大师的木工艺法，也有七十二大法，接榫是其中的一法。）

（单是接榫，就有七十二法。）

在七十二种接榫的方法中，分上、中、下三组，每组二十四种。每一组又分上、中、下——这是中国传统的分级法，上上的接榫法共有八种，月牙榫在上上法之中，排名第三。

它的过程是，先要在要接合的木料边上，凿出月牙形的弯洞。洞的大小，视乎要接合的木料大小而定。然后，再用坚硬的木料制成榫，先插入一边木料中，再拿起另一边木料来凑上去，发出决定性的一击，就把两块木料接合在一起了。

由于榫是弯的，所以接合之后，特别坚固耐用，积年累月，不会松散。接合之处，也严丝合缝，美观之至。

用这月牙榫，最困难的一个程序，就是最后那一击。讲究一下就衔接上去，不作第二次发力，内行人称之为“一拍即合”。

若是一击不合，或是合而不够理想，再要加击，那非但效果不好，而且，工匠也会被人笑话，被当作是一种耻辱，遗恨终生。颇有些工艺精娴的木匠，毁在未能“一拍即合”上的。

所以，“月牙榫”法，又被木工称为“过鬼门”，极少使用。

一般来说，都是对自己的工艺有了信心的大匠，当作表演性质，使用一两回，博个满堂彩，提高身价。为了要做到“一拍即合”，自然制造的东西，也不会太大件——做到一般尺寸的衣箱，已是很了不起的了。

为了表示这是用月牙榫制造出来的——榫在木料里面，外面看不出来——工匠会在榫的所在处，在外面用红漆描出来，作为标。

自然，有了这样标的制成品，身价百倍，非寻常的木器可比了。

明白来龙去脉的宋自然，看到了这屋子的巨大木料，竟然是用月牙榫接成的，心中的骇异，也就和忽然看到了鲁班大师现身在眼前差不多了！

他呆立了好一会，才慢慢走向前。在向前走去的时候，他怀著崇敬无比的心情，简直就像是去朝圣一样。

一直到他的手可以触摸到了那木料，轻轻地抚摸，如同抚摸少女的秀发。他用了那么温柔的手法，自然是由于他的触觉，也一如正在抚摸少女的秀发。

宋自然对木制工艺品的丰富知识，这时发挥了作用，那令得他在接下来的时间中，呼吸以极不正常的节奏进行，在大部分的时间中，他都是屏住了气息的。

手掌带给他的感觉告诉他，涂在桧木上的漆料，珍贵无比，那也是令得桧木在月色下看来，隐隐流转著珍珠一样光泽的原因。

那种漆料的制成方法，早已失传，另在专门的古籍之中，才有记载。

传说的天然漆，是漆树的树汁，把一大桶漆，经过沉淀、筛选等等许多复杂的工序之后，会产生出一种透明的胶汁，被称作漆精。十担漆，产不出一升漆精，其名贵可知——这种涂料，早在千年之前，已经失传，只有在千载以前的木器上，如果涂有漆精的，才得以保留，也可以看到，上等的木料和漆精相结合，是何等的天作之合，简直夺天地之造化。

宋自然在研究木器的过程之中，曾研究过一个檀木髹上漆精的妆盒（不知道当年是在什么样的深闺之中，是什么样的女人的用品），他曾刮下了少许作化验，结果并不是很出人意料，被称为“漆精”的神奇涂料，成分是“漆酸”—— $C_{14}H_{18}O_2$ 。

漆酸有著极强的防腐防蚀的性能，可以保护木料，千年不朽，而且，它能渗入木料的纹理之中，填塞木料的一切空隙，和木料结为一体。

髹过漆精的木料，其耐蚀程度，比金属还甚。

由于漆精难得，且失传千年，珍贵程度，自然可想而知。可是这时，

宋自然放眼看去，竟像是这幢屋子中所有的建筑木材，全经过漆精的处理一样。

那实在是不可能的事！

他在不规则的呼吸下，不知自言自语说了多少遍：“不可能！不可能！人间不可能有这样的宝物——我一定进入了梦幻的境界之中，不现实，不现实！”

他当真把自己的手指，放进口中，狠狠地咬了一口，痛得他倒抽了一口凉气，一面摔著手，这才承认眼前的一切，确是事实。

他先绕著屋子转了一圈，那花了他足足一小时的时间，若是用正常的步行速度，至多五分钟即可，但若是照宋自然的心意，一个月也不会嫌多。

然后，他来到了门口，看到门上有十分特别的门环——那是一个连著小槌子的圆环，黑漆漆的，看来不像是金属，在槌子可以敲到的门上，也镶著黑色的一方东西。

宋自然用那小槌子敲上去，发出很是清脆，如击石磬的声音。

这一下，连宋自然也不知道了——他知道那黑色的也是木头，可是那是什么木料，他却也说不上来。

敲了十来下，就听到门内有人应声道：“来了！”

声音很动听悦耳，一听就知道是妙龄女郎的声音，但是却很是平静，可以形容成“不食人间烟火”，当然也可以说成“冷漠”。

门打开，首先令得宋自然一呆的是，他看到的是一盏灯，一盏只有古代人才用的灯。

## 二 代有佳人

宋自然实在无法掩饰自己的惊讶，他结结巴巴地道：“我叫宋自然，我应聘来这里工作，我被安排住在这屋子中！”

那女郎静静地听著，仍然是一点反应也没有，在柔和的灯光下，形成了一种很奇怪的幻觉——看起来，她像是才从一幅什么画中走出来，还没有适应这个世界，所以才会有这样的静态。

等宋自然说完，那女郎才作了一个手势，请他进屋子去，那一刻，宋自然不由自主，发出了一下低低的叹息声。那女郎的手，竟是如此动人，宋自然从来不知道，女性的手，竟也可以令得人心跳加剧。

他感到有点迷糊，才得跨出一步，那女郎的视线，忽然沉了一沉，望向他的双足。宋自然的视线，也被她引向下，他看到那女郎穿著一双月白缎子，锈著几茎墨兰的软鞋，洁白亮净。反观自己的一双皮鞋，却是肮脏不堪。他立时明白了女郎的意思。

因为同时，他也看到了一尘不染、洁净无比的地板。

宋自然一看到了那一幅地板，他的专业知识使他自信心大增，面对美女的窘态和失措，也自然消失。

那一大幅地板，全以小小的六角形，呈金黄色的木头拼成。

每一个六角形的一边大约是四公分——宋自然知道它的准确尺寸，应

该是九分九（零点九九寸）。

他也知道，那小六角形地板，和普通的地板不同，并不是薄薄的一层，而是每一个六角形，都是一根小木桩，桩长九寸九分。

所以，这种用枋木铺成的地板，结实之至。枋木是檀木的一种，色泽很是华丽，木质也坚实，宫殿建造，多有采用。

这种地板的铺设方式，称为“蜂窝桩”，形制极古。不但可以上溯到三代，甚至可以追溯到尧帝时代，相传尧帝时有一个神工大匠，名字叫赤将子舆，就曾为尧帝的宫室，铺上“蜂窝桩”，取其长久之意，所以尺寸皆尚“九”。尧帝时代，还是部落时代，部落的领袖，和百姓距离不远，那宫室的地板，每天经几十人的践踏，而始终和新铺的一样。

赤将子舆由于有这样出神入化的技艺，所以后世人把他渲染成了神仙，说他一天能走五百里。一年可以换皮肤十次！

（像不像外星人？）

宋自然看到了这种只在传说里才见到的地板，虽然在地板上，有那女郎美丽的双足和诱人的小腿，他也不禁“嗖”地吸了一口气。

那女郎就在这时，发出了“嗯”地一声。

虽然声音动听之至，但是却充满了挑战询问的意思，她分明是在问：“吸什么气，你知道什么？”

宋自然索性坐了下来，先脱了鞋——他明白女郎视线下移，是请他脱鞋。

然后，他模仿古人，盘膝席地而坐。

他用古法一坐，那女郎就“咦”地一声，俏脸之上，大有惊讶之色。

宋自然向她微微一笑，伸手贴掌，抚摸着地板：“枋木色彩虽然华美，但要有金黄色，非是百年老树的树心不可，这蜂窝桩竟全采用了老树心，只怕当年帝王宫室，也未必有。”

他在说的时候，直视著那女郎。他的话，犹如春风，吹走了女郎俏脸上的冷漠，她现出了七分喜，三分意外，一张俏脸，顿然活色生香，亮丽纷呈，看得宋自然赏心悦目之至，更是说话伶俐，把他对这地板的所知，一起说了出来。

等他说得告一段落，那女郎立时道：“宋先生果然是大行家！”

宋自然一挺身，站了起来，一面连声“不敢”，一面游目四顾，更是赞叹连声，各种各样的木料名称，自他的口中，流水般吐将出来，什么红楠木百年难逢，什么大栗木千金难求，什么黄杨木润比玉石，什么血木其色如血，最是怵目，什么赤枫、白枫，文理细腻，相传是蚩尤所弃桎梏所化，滔滔不绝，全是就他视线所及，看到的木材在发挥！

那女郎更是佩服：“有什么木料是宋先生不识的？”

宋自然顿了一顿：“有，大门口那门环，黑色的，就不知是什么木。”

那女郎忽然现出佻皮的神情来，眨着眼，眼中灵光流转：“宋先生只要想上一想，；就定知道。”

这是很空泛的提示，但是却表示了那女郎对宋自然大有信心，那令得他大是兴奋。

那时，宋自然正坐在一张榿木的椅子上——他和那女郎已走过了进厅，到了厅堂，家陈设，全是明式的。

那女郎也坐了下来，她手中的灯，放在身边的几上，厅堂中另有几盏



较大的灯挂著，式样古雅，一式的油丝灯罩，光线柔和之至。

那种做灯罩的丝网，本来就已极薄，半透明。再经过很复杂的油浸手续，使透明度更高，光线从这样的灯罩之中透出来，有一种朦胧的神秘感。再加上屋内的一切都是那么古典，俏女郎又是那么美丽动人，宋自然在恍惚之间，有身在幻梦之中的感觉。

他注视著那个女郎，她在给了他暗示之后，神情并不是在挑战他的智慧，而是善意的鼓励，使她看来，更是亲切和温馨。

宋自然本来思绪一片混乱，在女郎这种友好的眼光之下，他才能集中精神去思索：那种黑黝黝的，会发出金属撞击声的木头，是什么种类的木料呢？

突然之间，他想到了。

他不由自主，发出了“呵”地一声，整个人也陡然震动，霍然起立。

他张大了口，盯著那女郎，一时之间，说不出话来，那女郎从他的动作，也知道他猜到了，所以，在她的俏脸上，绽开了极动人的笑容。

宋自然在喉间发出了几下怪声之后，才大声叫了出来：“沉香木。”

女郎微笑著颌首。宋自然又“嗖”地吸了一口气，才搓著胸口：“真有这种沉香木？我一直以为那只是神话传说中的东西。”

女郎微笑不语，宋自然思绪紊乱：那沉香木，相传长于海底，是龙宫的宝物，人间哪能得见？他有许多疑问想问，可是一时之间，全然不知如何问起。

这时，那女郎已盈盈起立，重又提起了灯，柔声道：“宋先生远来困倦，该休息了。”

宋自然摇著头，直到这时，他才问出了一句话来：“这一切全是真的？”

女郎笑出了声来。宋自然有点手足无措，又问：“这一切怎么可能？”

女郎的神情变得很正经：“我也不知道，不但我不知道，连我母亲也不知道，

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接受宋先生来住的要求，要藉宋先生的研究，找出答案来。”

宋自然登时觉得自己责任重大，就连声道：“当然，当然，我一定竭尽所能。”

这时，那女郎在他的身前带路，和宋自然相隔很近，宋自然这样一说，女郎翩然转身，带起了一股淡淡的香风，令他陶醉。女郎在致谢：“那就有仗宋先生了。”

宋自然心中的疑问更多，他已进入半迷醉的精神状态之中，所以，是怎么跟著那女郎进入了房间，女郎又如何离去的，竟都模模糊糊，难以有清晰的回忆。

当他陡然想起，自己竟没有问那女郎的姓名时，他用力在自己的头上，敲了一下。那时，他已躺在一张桉木的大床上。

以桉木作床，能使人安然酣睡——汉字造字，颇有内涵，木字边一个“安”字组成“桉”，就已说明桉木有安神的作用。

（当宋自然向我作以上简短解释的同时，特地加重了语气，唯恐我不相信。）

（虽然他的解释前所未闻，但是我倒也可以接受。因为我知道，桉木，就是尤加利树——EUCALYPTUSGLOBULUS。这种原产澳洲南部的树木，是属桃金娘科的常绿乔木，极其高大，树皮和叶，都有药用价值，退热宁神，也许真可以使人安然酣睡。）

宋自然虽然很想立刻知道那女郎的芳名，但看了看时间，已过午夜，不便再去骚扰人家。

那一晚，他确实睡得很甜甜，第二天醒来，只觉房间之中，光线幽暗，阳光从窗前的木帘透进来，在地板和墙上、家具上，到处留下了神奇的图案。

宋自然一跃而起，伸手在自己的脑门上拍了一下，心想出得房去，第一件事，就是请教那女郎的芳名。

想起能和这样的美女朝夕相处，宋自然情怀荡漾，心旷神怡之至。

他留意到房间的一边，是一个院子，院子中央有一口井，井旁有著木盆等浣洗的用具。

宋自然已可以肯定这幢举世无匹的木结构屋子之中，决计不会有现代化的设备，非但没有电，也不会有自来水，他要用水，就得用那院子中的井水。

他出了房间，绕到了那院子中，来到了井旁，看到一切用具，都是上好木料所制，就是井旁的轴轳架，也是上好的乌木，水桶则是槭木所制。

他打了水，注入木盆中，井水清冽，洗了一把脸之后，精神倍增。他希望那女郎会出现和他相会，可是整幢屋子静得出奇，像是只有他一个人。

他打量著那院子，发现并无树木——这是很奇怪的现象，造这屋子的人，对木料的研究之深，只怕古今中外，再没有更深刻的了。而且，在任何一处地方，都可以看出建屋人对木料的珍爱。

可是，这个建屋人却显然只喜欢木料，只对木料著迷，而不喜欢树——屋前屋后，以及在院子中，都看不见一株树，非但没有大树，连花枝灌木也见不到。

宋自然想到了这一点，惊讶之余，想把这种怪现象打一个譬喻，可是却想不出来。

（我在听他叙述经过时，倒想到了一个譬喻——他在那屋子中，后来有不少怪异之至的经历，他详细向我说，我再转述出来，自然要循序渐进，而且，也化繁为简，他在向我提到木料时，所说的比我覆述出来的详细百倍，单是说那个专打井水用的槭木水桶，就说了一千多字，要说照他说的全部覆述，看的人会发疯。）

（我的譬喻是：“这个建屋人不喜欢树，他是喜欢树的尸体。”）

（我的话说得很直接，宋自然听了之后，呆了半晌，才道：“这种说法未免太可怕了。”）

（我道：“所有的木料，全是树的尸体，必须先杀死树，才能取得木料，就像必须先杀死牛，才能取得牛肉一样，虽然可怕些，但却是事实。”）

（宋自然苦笑：“卫斯理，你用词真怪，“杀死树木”这种说法”）

（我不等他讲完，就道：“树木是有生命的，你不会否定这一点吧？”）

（宋自然眉心打著结，不出声，我又发挥我的意见：巨大的树木，可作栋梁之材，那是从人的立场来看，觉得这树有了用处，如果用树的立场来看，反对人类没有义务，它的价值观也必然是生长在深山中，远比叫人砍下来变成栋梁好。）

（宋自然摊了摊手：“好了，先别在这个问题上争辩，我同意你的譬喻就是。”）

宋自然在那院子里呆立了一会，口中吟著杜甫的诗句：“绝代有佳人”  
倍步走进了一条走廊，建筑公司允许他休息一天才开始工作，他有一天空闲，他在盘算，见了俏佳人之后，如何要求她作竟日之伴。

在走廊中走著，他只觉得屋中静极，他自然知道那是严密的木结构，起著良好的隔音作用。

走廊的两旁，都有关著的房门，宋自然不禁又是踌躇，他在人家屋子里作客，其实不能太骚扰人家，不便一间间房门去叫门，看看那女郎是住在哪一间。

他只能故意弄出点声音来，有时敲敲木壁，有时又大声咳嗽，希望能把俏佳人引出来。

可是，他一路行来，静悄悄的，却一个人也没有遇上。

不一会，他又走进了一个厅堂，两张八仙桌，表示那是饭厅。

桌上有一苹纱罩，宋自然走近去，揭开纱罩一看，不禁发出了一下欢呼声。

纱罩下，是六碟佐粥的小菜，云腿虾米、腐乳腌笋、酱肉咸蛋，还有一锅兀自在冒著热气的香梗白粥。

宋自然老实不客气，在天然树根雕成的凳子上坐了下来，拿起沉甸甸的木筷子，端起黄杨木剜成的碗，舒畅地连尽了三大碗。

他在吃粥时，除了他自己发出的声音之外，并没有听到别的声音。等到他心满意足，抚著发胀的肚子时，才听到了有木鱼声，隐隐传了过来。

那敲木鱼的声音，听来很是清脆，宋自然是大行家，一听，就听出那木鱼是铁榔木所制，发出的声响，特别嘹亮悦耳。

宋自然立刻想起，那女郎说她有一个母亲，敲木鱼的一定就是她了。

不知道那女郎是不是陪在她母亲的身边低声诵经，若是烟篆袅袅，佳人静心礼佛，这又是什么样的画面？

宋自然一面心猿意马，胡思乱想，一面循声寻去。木鱼声越近越是清脆。不一会，他就来到了一间小小的佛堂之外。

那佛堂的格式，相当异特，宋自然这时所站的一面，没有任何遮隔，完全开扬，所以宋自然一眼就可以把佛堂中的情形，看得清清楚楚。

佛堂中的陈设，倒是常规化的。正中是一座观音坐莲像，从那色泽来看，一望而知，是整块上佳的桩木雕成的。

桩木有一股天然的清香，可以历数百年而不减，这尊观音像雕得精美绝伦，佛像的那种祥和，配上木香，就是天衣无缝的搭配。

像前是香案，香案上的陈设也如常，在香案之前，跪坐著一个老妇人——宋自然只能看到她的背影，只觉得她乾瘦无比，头发已经全白，却挽了一个很是整齐的髻。

老妇人手中拿著木鱼棒，正在有节奏地敲著面前的一苹大木鱼。

那大木鱼并未髹漆，是木头的原色，宋自然看出那是铁榔木所制，所以声响，才会如此清越。

在佛堂的两侧，是自屋顶一直垂到地上的白布幔，看起来还不止一重——最奇特的也就在这一点。一般来说，这样的白布幔，只有在灵堂上才会用得到，可是这里分明是一座佛堂。

也就由于这一点，使得这佛堂，看起来有一股难以形容的诡异。

而且，两测的白幔，看来重重叠叠，有好多重，而且洗得洁白，显见那不是随便的布置，而是大有深意的。

宋自然当时所想到的是：这些幔幢，是要来遮蔽什么的呢？在布幔之后，是什么呢？

他来的时候，脚步很轻，站定之后，也没有发出任何声音，那老妇人仍是急一下、慢一下地在敲著木鱼。宋自然站了一会，觉得不应该打扰人家礼佛，就准备离去。他才后退了一步，还未曾转身，就看到老妇人停了手，把木鱼槌挂到了架子上，缓缓站起身来。

宋自然一见这等情形，不便离开，他等到老妇人转过身来，就很有礼貌地叫：“早。”

老妇人站了起来之后，更见乾瘦矮小，满面皱纹。不过看得出她精神很好，她目光炯炯，打量了宋自然一下，开口问：“宋先生？”

宋自然忙自报姓名，再问：“老太太怎么称呼？”

老妇人的回答是：“先夫姓黄——嗯，芳子说你简直是专家。”

宋自然心中大乐，俏女郎的芳名是黄芳子，那正是他极想知道的。

怪的是，老妇人居然接受了他的谦虚，点了点头，喃喃说了一句：“能略知一二，也不容易了。”

接著，黄老太就道：“宋先生若是对这屋子有兴趣，只管四处察看，就当是自己的家一样。”

宋自然心情兴奋，搓著手：“黄小姐呢？我想向她要些这屋子的资料。”

黄老太笑了起来：“她到学校去了——你问她，她也根本不知道这屋子的来龙去脉。”

宋自然听说黄芳子不在，很是失望，他随即道：“老太太你知道，也是一样。”

谁知道黄老太把双手一摊：“我也不知道——只怕世上，再没有人知道这屋子的来历。”

宋自然呆了一呆，这话，若不是出自一个老人家之口，他一定直斥其非，或是哈哈纵笑了。

他定了定神，摇著头：“不会吧，这屋子简直是木建筑的瑰宝，就算屋主人已失散，当地文史馆、博物馆、地方志，也必然有详尽的记载，这屋子属于整个民族的文化，而且是顶端的文化。”

宋自然说得有些激动，甚至挥舞双手，以加强语气。

宋自然有这样的反应，合理之至，这幢房子既然如此珍罕，那自然是受国家文物部门保护的文物，怎么会没有人知道它的资料？

若是世上没有人知道这屋子的来历，黄老太和黄芳子，又是凭什么资格成为这屋子主人的？这屋子，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看，都价值连城，至少以亿美元计，怎会随便落人私人的手中？

宋自然以充满怀疑的神情望定了黄老太，他再也想不到，黄老太在这样的情形下，会向他问出了一句全然风马牛不相干的话来。

宋自然在向我说起一切经过的时候，把一切细节都说得很是详细，说到这里，他停了下来，望著我：“你可知道黄老太忽然问了一句什么不相干的话？”

宋自然的性格有些“黏”，不是很爽快的那种人。对付他这样的人，必

须快刀斩乱麻，以免浪费时间，所以我连半秒钟也不思索，就道：“不知道，猜不著，也不想猜，你说吧。”

我的态度再明白也没有了，可是宋自然还是不立刻痛快地说，而是现出了不相信的神情来，摇了摇头——表示他直到那时，仍然不相信黄老太会突然讲出那样不相干的一句话来。

我在这个故事一开始的时候，曾说过“宋自然偶然地认识了黄芳子”，其实，也不是那么“偶然”，事情根本有可能，是经过了处心积虑安排的，而且，还安排得巧妙无比。

事情发展下去，有很多出人意表的事，可以证明这一点。

当时，宋自然摇了摇头之后，又隔了一会，才道：“黄老太忽然问我，是不是认识一个叫卫斯理的人。”

我陡然一呆，失声道：“什么？”

宋自然重复了一遍，我也不禁大是惊讶，想不出何以那个敲木鱼的，住在价值连城的旧木头房子中的一个老太太，忽然会问出这样的问题来。

### 三 一个无形的陷阱

事实上，我再也想不到，事情会和我有关——我对旧木头没有兴趣，也从来没有到过那个城市，根本一点关系也没有。

虽然世上有些本来一点关系都没有，但发展下去，却变成大有关连的，但当宋自然开始对我说起这件事时，我绝未料到事情和我有关。

我用极疑惑的眼光望向宋自然：“怎么一回事，你说得详细些。”

宋自然吸了一口气——他在陡然听得黄老太这样问他时，也不由自主吸了一口气，一时之间，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。

黄老太却显得很急切：“是不是认识这个人？他明卫斯理。”

宋自然看出黄老太的神情大是焦切，他用力点头：“认识，认识，他叫卫斯理。”

黄老太的反应，奇特之至，她一面搓著手，一面在佛堂之中，急速地打著转，那情景和刚才她敲木鱼的情形相比，简直判若两人。

她一面团团乱转，一面又问：“你和这个卫斯理很熟？”

宋自然没有立即回答。一来，由于黄老太的神情行动都很怪异，出人意表，使他感到惊骇；二来，我说过，他的性格不是很爽快，他和我是不是很熟，这个问题，他感到不好回答，因为说熟不熟，说生不生，介乎中间。

他没有立刻回答，黄老太却又提出了一连串的问题来：“这个卫斯理是不是真的神通广大？听说他的架子大得很，他一向不和官府来往，不为官方做事，他真有那么多的怪异经历？”

宋自然给这一连串的问题，问得不知所措，也根本不知如何回答才好。

等黄老太住了口，他才道：“我是认识他，可是不能算是太熟，我有一个外甥，倒常和他往来。”

黄老太直视著宋自然，又说出了一番话来。

宋自然在向我叙述老太太的这番话之前，有一个说明。他道：“接下来

黄老太说的话，我印象十分深刻，所以可以一字不易地转述。但是天地良心，我不知道她这番话是什么意思。”

这时，我也觉得事情很是古怪，我道：“那就请你一字不易地转述。”

黄老太当时，瞪著宋自然：“你和他不是很熟？情报资料说通过你可以和他联络，交任务给他，看来不是真的了，哼，怎么搞的？”

黄老太不但语有恨意，而且在说的时候，还连连顿足，像是做了什么错事。

宋自然完全摸不著头脑，不知发生了什么事——虽然后来又发生了一些事，但是直到他把这些经过告诉我的时候，他仍然不明白。

他用极疑惑的神情望著我，等著我的解释，我也用充满了怀疑的眼神望向他——我怀疑他对我所说的一切，是不是真话。

一个古老城市中的一个老太太，在敲木鱼之际，知道有我这个人，那并不令人惊奇，因为我一直在自己有了怪异的经历之后，将之整理记述出来。这些年来，那些记述，流传甚广，老太太曾接触过，也平当得很。

可是，老太太竟然十分急切想和我联络，这就有点古怪了。

或许老人家有什么疑难之事，要向我求助，那倒也很平常——宋自然的姐姐，温门宋氏，就曾要我为一家少年芭蕾舞学校去剪彩，世上怪事怪人多。

可是，听黄老太对宋自然所说的话之中，竟用到了“情报资料”这样的字眼，这就有点匪夷所思了。

宋自然看出了我的心意，他举起手来：“我说的一切，若有一字虚言，叫我不得好死。”

我挥了一下手，咕哝了一句：“何致于要罚这样的毒誓，你怎么了？”

宋自然一脸的茫然和无奈，口唇动了几下，可是却欲语又止。

当时，我由于要接上思路，没有注意他——后来才知道事情对宋自然来说，确然重要之极，因为他对黄芳子一见锺情，已经不能自拔，事情如果处理得不好，会影响他的一生。

这是我事后才知道的。

当时，我接下去想，觉得宋自然应聘到那城市去工作，让他住进那屋子，让他和黄芳子见面，和黄老太见面，竟是事先经过悉心安排的。

通常，这样悉心的安排，都被称之为“阴谋”。

凡阴谋皆有目的，这个阴谋的目的，也很明显，就是由于情报资料说宋自然和我很熟，可以通过宋自然而和我联络。

而且，急切要和我联络的，很可能是“官府”，因为黄老太的问题之中，提及了“官府”、“官方”和“任务”。

由于我记述自己的经历，所以我的一切，也等于透明，并不需要“情报资料”去调查。

确然，我讨厌官府，尤其憎厌集腐败、落后、愚昧、残暴于一身的官府。

当我意识到事情竟然可能从我身上起，而又和官府有关时，我甚是敏感，伸出手来，掌心向著宋自然——这样的手势，谁都明白是阻止的意思。

我的用意很明显，我是在向宋自然表明：如果有可能的话，就请到此为止，我不想再有进一步的发展，因为发展下去，极有可能发生我极不愿参与的事。

人要做到自己想做的事，难；但要不做自己不想做的事，却容易。

宋自然明白了我的意思，而且，他也在黄老太的话中，分析到了事情可能和官府有关。

他双手抱住了头，好一会不说话。

我虽然很同情他，可是又硬起了心肠，一声不出。

过了一会，宋自然才道：“是不是可以允许我把在那屋子中的经历讲完？”

我问：“你在那屋子中耽了多久？”

宋自然道：“三天和两个半小时”。

我闷哼一声：“然后，就执行你的联络任务了？”

宋自然脸涨得通红，分辩道：“不是，是因为事情真的有不可思议之处，所以才来——”

他说到这里，陡然住口，神情悻然：“好，算我没来找过你，告辞了。”

我扬著头，并不挽留。我知道这样做很伤宋自然的自尊心，也有可能错过了一件不可思议的奇事。可是我实在不能冒险——再继续下去，就可能和那样的官府发生牵连。我宁愿和食人族的野人打交道，也不愿和那种力量有任何牵连。

宋自然见我在他站起身来之后，竟然丝毫也没有挽留他的意思，也不禁大是愕然，呆立了片刻。

在那大半分钟内，我根本不去看他，他向门口走去，到了门口，他才大声道：“是我叙事的本领差，引不起你的兴趣？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你不明白，小宋，再美好的食物，如果其中有死蟑螂，你也不会去碰它——你的故事很具吸引力，也激发了我的好奇心，可是沾上了那种官府，请恕我不想沾手。”

宋自然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，他又挣扎著说了一句：“如果事情和我的终生幸福有关呢？”

我一时之间，没有会过意来，心中另在想：胡扯什么！事情怎会和终生幸福有关？而就在此际，突然听到白素的声音，自楼上传下来：“那当然另作别论。”

一句话功夫，白素已自楼上走了下来。宋自然一见白素，立时大喜，踏前几步，竟然不知说什么才好，自他的口中，发出了一阵毫无意义的声音。

我听到白素接了岔，心中倒也是一宽——事情发展下去，即使有我极不愿做的事发生，也不关我事，可以任由白素去处理，谁叫她说了“另作别论”的。

她下了楼，对宋自然道：“我在楼上，听得不完全，怎么一回事？听来，你像是发现了一座神木宫，倒有点像传奇神怪小说之中，什么巨木灵君的宫殿，在这宫殿之中，住著东方甲乙木，青帝的女儿？一个动人之极的公主，是你终生幸福之所系？”

白素一口气说下来，兴高采烈。她很少有这种情形，想来是为了宋自然一见钟情而高兴。

我这时，自己也恍然大悟——一定是他答应了黄芳子女女，可以请得动我，若是无功而退，那就失信于佳人，就影响到他的“终生幸福”了——这种想法，很是夸张，看来温宝裕的夸张，来自他母亲的那一系。

我立时“哈哈”大笑：“好极！好极！有卫夫人出场，比卫斯理更好。”

这是实在话，白素的处事能力，另在我之上，不在我之下。白素也自然明白我的心意，她向宋自然道：“你只说到第二天早上，且把那第三天零两个半小时的一切，都说来听听。”

宋自然面有喜色，向我望来。我当然明白他的意思，是在问我让不让他说，但是我却故意曲解其意，大声道：“若是不想我听，我可以避开去。”

宋自然忙道：“哪里，哪里，卫先生，刚才我态度不好，对不起！”

我笑著挥了挥手，白素在我身边坐了下来。宋自然继续说他的遭遇——

当时，黄老太的言行，今宋自然奇讶不已，他不是笨人，所以他问：“黄老太，你想找卫斯理？”

这一问，在当时的情形下，应该是合情合理之极的。可是黄老太在听了之后，却陡然震动了一下。

接著，她用手掩了掩自己的口，像是刚才说漏了嘴，说了不应该说的话，然后，她支支吾吾：“可以说是，也可以说不是，唉——再说吧——上头说——不——不——我不再说什么了。”

她一面说著，一面在急急向前走，像是怕宋自然追问下去，所以急于想避开他。

宋自然更是莫名其妙，黄老太一直走开了十来步，这才道：“你只管把这里当自己的屋子好了。”

说完这句话，她转过廊角，不见了。

宋自然纳闷之极：心想也许人年纪老了，就会有奇怪的行为，这一天不必到公司，余下来的时间，他就到处观察这屋子，看到的每一样东西，发现的每一处结构，都令他兴奋莫名，深信这屋子举世无双，价值无可比拟，他也更不能想像何以这样的屋子，会没有记录留下来。

那一整天，他都没有法子向任何人提出这个问题来，因为他在屋中转来转去，没有再见到黄老太。

屋子虽然大，宋自然到处走，照说也应该遇得见，由此可知，黄老太是故意在躲著他。

而屋子之中，也别无他人——只有黄家母女两人，再加上他。

黄老太人虽然不见，但是到了吃饭的时候，那饭厅的桌上，都有可口的饭菜。在晚饭之后，宋自然已经从极度的兴奋之中，渐渐地冷静了下来。

在这时候，他再回想起和黄老太的对话，以及黄老太的神态，都使他产生了极大的疑惑，使他感到，在这座举世无双的木结构建筑物之中，充满了神秘和诡异。

他也隐隐感到，自己来到这里，并不是偶然的，他感到有一张无形的网，已将他罩住，或是他已跌进了一个看不见的陷阱之中。

当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的时候，他初来到那屋子时的喜悦，自然不免打折扣。

宋自然把他自己的心情，很坦率地告诉我，他道：“如果有什么人，作了巧妙之极的安排，要我上钩，用那屋子作饵，本来是足够的了。但是当我发觉一切有可能是陷阱时，我也可以毅然舍屋子而去，不落入网中。可是

可是——那屋子不单是那屋子，那屋子之中，还有著——黄芳子。”

宋自然这样毫不隐瞒地对我们道出心事，我和白素都很感动。

我们自然都相信有一见锺情这回事，也知道，人和物之间的情意，绝



不能和人与人之间的情意相比较。

那屋子不能使宋自然上钩，但是黄芳子却能使宋自然心甘情愿地去赴汤蹈火。

白素低叹了一口气：“事先必有精密的安排，但黄芳子未必是饵，而且，照看，针对的目标，也不是你，而是通过你，来进行些什么。”

她说到这里，向我望来——从黄老太的言行看来，最终目标是我，显而易见，所以我闷哼一声，不表示意见，只是示意宋自然继续说下去。

宋自然一天没见黄芳子，心中牵挂，又由于想到了可能有不可测的陷阱，他格外想再见到黄芳子，所以，在晚饭之后，他来到门口，等黄芳子回来。

这时，他对这个俏丽得令他一想起来，就心口抽搐的女郎，可说一无所知，连名字也是从黄老太那里听来的，而且，也只知道“她到学校去了”，什么学校，在学校作什么，他也不知道，他甚至不知道她是不是会回这屋子来。

他踱过了空地，夕阳西下，漫天红霞渐渐化为紫色，他倚在木栅前，当暮色四合之际，他看到一辆脚踏车，转进了通向屋子的小路，车上的女郎，秀发飘扬，身形窈窕，不是芳子是谁。

宋自然平日绝非热情如火的人，在陌生的女性面前，更是拘谨得很。可是这时，不知是一股什么样的激情，竟驱使他向前直奔了过去，迎着驶来的脚踏车，一下子伸手，抓住了车把。

在车上的芳子，也没有过度的惊讶，只是睁著她在暮色中看来，澄澈明亮的眼睛，望定了宋自然。

宋自然先是叫了一声：“芳子！”

接著，他全然不知这该说什么才好，把住了车子的手，甚至在微微发抖。

接下来发生的事，也很是特别，和一般初相识的男女青年不同，对话颇是别出心裁。

芳子微笑著，她的笑容如同柔和的春风，使宋自然的紧张得到松弛。

她发出了一声低呼：“啊，我母亲把我的小名告诉你了。”

宋自然一听之下，反应竟然是：“芳子是你的小名，请问大名是什么？”

这种反应，当然属于“傻瓜”级，可是芳子居然很是正式地回答：“我叫黄蝉，对了，就是螳螂捕蝉的‘蝉’。”

宋自然略呆了一呆：“好别致的名字。”

用“千里共婵娟”的“婵”来作一个女性的名字，那是相当普通的现象。可是用“蝉曳残声”的“蝉”来作名字，那确然“很是别致”（其实是“古怪”的变词）。

当宋自然详细说这一段经过时，我和白素都是听众，白素听了这名字，眉心略蹙，向我望来。

我扬了扬眉，刹那之间，我想到的是这个名字可能和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”的成语有关，既然姓黄，叫黄蝉，总比叫黄雀好些。

当时，我不知这白素有什么特别的想法，白素也没有更进一步的表示。

一直到相当时日之后，我才知道白素当时，确然是想到了什么的，那使我对她佩服不已。

当下，宋自然总算恢复了镇定，自我介绍：“我叫宋自然。”

芳子嫣然：“也是很别致的名字——进屋子去？”

当她扬著眉，这样说的时侯，宋自然如同遭到了电极，连忙松开手：“当然！当然！”

芳子一侧身，用一个极其优美的姿势下了车，动作之悦目，令宋自然不由自主，发出了一下赞叹声。

芳子推著车向前走，宋自然实在很想紧贴著她，可是又怕唐突了佳人，那一段距离并不长，可是芳子却绕过了屋子，把脚踏车推到屋后一个相当远的角落处停放。放好了脚踏车，她才解释：“这车，是屋子中唯一的现代物件，我怕它破坏了整个屋子的和谐和完整，所以总要尽可能把它放远些。”

这一番很是不寻常的话，自然又令得宋自然衷心地叹服，他在发出了一连串表示欣赏的声音之后，才道：“你也是现代人，却和这屋子配合得那么好。”

宋自然在赞美芳子，芳子自无不知之理，所以她俏脸也大有喜悦之情。但是喜容却一闪即逝，代之以一种很是惘然无助的惆怅，看了令人心疼。

宋自然不由自主，“啊”地一声，想问，又不知从何问起。因为从芳子的神情看来，她像是心事重重，大有隐秘，说来话长。

宋自然没有硬要人家说出心中隐秘之理，所以他欲语又止。

而过了极短的时间，芳子就已经回复了正常。

宋自然在向我和白素说到这一节时，用手在脸上抚摸了一下，道：“当时，我真以为芳子是一个古代的美女，不知如何，来到了现代，所以才会有这样的茫然。”

我和白素都没有取笑他，因为在听他讲述到这里时，我和白素，也有同样的想法——一个古代美女，由于时空交错，到了现代，这并不是太不可思议的事。

而宋自然在不到一小时之后，再和黄芳子相遇，黄芳子换上了传统的服饰之后，认为芳子可能是“古代美女”的感觉，也更强烈了。

先是进了屋子之后，芳子直趋饭厅，在宋自然进食之后，显然已有人收拾过，换上了新的饭菜，而且，一旁还有一个盥洗架，芳子来到架前洗了脸，漱了口，在饭桌前坐了下来。

宋自然明知不礼貌，可是还是在一旁，目不转睛地盯著她看。

芳子在取起筷子之前，向宋自然一笑，宋自然觉出了自己的失态，涨红了脸。芳子道：“饭后，如果你有话要说，请到客厅相会。”

宋自然一叠声地答应，倒退著离开，回到他的房间之后，手按在胸口，心头好一阵狂跳，无法平静下来。在房间中团团转了十几个圈，明知芳子没有那么快到客厅去，他就离开了房间。

这时，天色早已黑了，屋子中并非到处都有灯光，整个屋子，都在神秘的黑暗之中，有一小段路，甚至要摸壁而行。

但客厅中却有柔和的灯光透出来，宋自然还以为芳子已经到了，心头又一阵狂跳。

及至进了客厅，阒无一人，宋自然才知道，那灯多半是黄老太准备的。想起这老妇人，也够诡异的了，她在这屋子中，像是具有隐形的能力一样，可以全然不见人影，但是却又无处不在，把一切都安排得停停当当。

宋自然勉力镇定心神，把等一会芳子来了，想和她说的话，先想上一遍。可是他立即发现自己的思绪乱成了一团，根本不知这想对芳子说些什么，

那又令他更是焦急。

就在这种患得患失的情形下，他看到芳子走了进来。芳子换了服饰，是月白色的缎袄。

在恍恍惚惚之中，宋自然张大了口，直到芳子来到了近前，他才道出了一句话来：“你不属于这个世上。”

这句话听来无头无脑，可是芳子却一听就完全了解，她立时有了反应：“我当然是这世上的，和你一样。”

宋自然有点手足无措，芳子吸了一口气：“你和家母说了些什么？”

黄芳子的话，把宋自然自杂乱的思绪之中拉了出来。

#### 四 借尸还魂论曲词

可是，当他想回答芳子的这个问题时，他又不禁苦笑，他竟然无从回答起。

因为，他和黄老太，究竟说了些什么呢？

当然说了不少话，可是细想起来，却又什么也没有说过——一问起这屋子的资料来历，黄老太的言行，就怪异得难以捉摸。

当下，宋自然想了一想，他索性把一切经过，照实说了出来。芳子听得很是用心，不时秀眉紧蹙，这种神态，表示她并没有和乃母见过面，并不知道宋自然和黄老太之间交谈的经过。

等到宋自然说完，芳子竟有不知如何开口才好的窘态。她忽然说了一句：无论如何，和她的灵慧不相衬的掩饰话。她道：“人年纪大了，说话不免颠三倒四，你不必放在心上。”

那是极拙劣的掩饰，芳子自己也知道，所以说了之后，她就颊现红晕，半转过身去，神态娇俏之至，令人悠然神往。

宋自然纵使本来略有嗔怪之意，此际自然也抛到了爪哇国。反倒生出了一股强烈的怜惜之意，忙道：“若是这屋子有什么秘密，不便明宣，我再也不问就是。”

要他作出这样的承诺来，可知芳子的感受，对他来说，是何等重要。

芳子用很理解的目光，望了宋自然一眼，轻轻叹了一声，她再一开口，话头一转，说的居然是全然风马牛不相干的话题。

她说道：“元曲艺术，可是由于当时没有录音，所以至今，只有词传了下来，曲调竟完全失传，变成了有词无曲了。”

宋自然呆了一呆，才接上了：“何止元曲，宋词也是唱的，可是如何唱，也失传了。”

芳子眼波澄澈：“元曲宋词的唱法失传了，算不算它们已死了呢？”

宋自然又足足呆了好几秒钟，他雅爱文学，对元曲宋词，也颇有心得，不是第一次和人讨论。可是这时，他听到芳子用“死了”这样的语句加在曲、词之上，他也不禁愕然。

要先有生命，才有死亡，若从艺术的角度来看，说元曲、宋词各有其璀璨光辉的生命，自无不可。如果这样说，那么有词无调，纵使不是死亡，

也是死了一半，可是死亡又不能分成一半的。

宋自然觉得很迷惑，而且，他也知道，芳子忽然话题一转，和他讨论起来全然无干的事，一定大有深意，不会无缘无故。

偏偏他又无法料得中佳人的深意。若是面对寻常人，他乾脆说“不明白”就算了。但芳子在他心中的地位著实非同小可，他不想被芳子看不起，所以对芳子的问题，认真考虑。可是问题不著边际之至，叫他根本不知从哪里考虑起才好。

当宋自然说到这一部分时，白素向我望来，用眼色询问我的意见，我摇头，因为我也无法知道芳子这样说，葫芦里不知卖的是什么药。

白素也蹙著眉，显然她也没有头绪。

宋自然苦笑：“问题好像深奥得很，我实在不知如何回答才好。”

我闷哼了一声：“最好的办法，是请她直截了当地说，这位姑娘好打哑谜，你日后和她交往，会不胜其烦。”

宋自然叹了一口气，他当时，在呆了十来秒之后，是这样回答的：“你这种说法，可新鲜得很，嗯，不能说是“死了”，倒可以说是失去了一半。”

芳子眸子闪动：“失去的是哪一半呢？用人的生命来说，失去的是身体呢？还是灵魂？”

宋自然再是一怔，这位俏女郎的话，越来越出人意表了——身体和灵魂，那是人才拥有的，可是他们现在在讨论的，却是元曲和宋词。

宋自然只好道：“更新鲜了，嗯，可以说失去的是身体，也可以说失去的是灵魂——”

他说到这里，忽然思路也如野马奔驰，不受控制起来，他道：“死去的应该是身体，流传下来的是灵魂。”

想不到他胡言乱语地这样一说，竟令得芳子眼波流转，大是兴奋：“说得好，那正和我的想法一样。”

宋自然受了称赞，倒不知道如何说才好了，芳子又道：“我是学音乐的，我常想：调子失传了，不要紧，调子本来就是人作的，不是天上掉下来的。前人所作的调子失传了，为什么不可以补作？”

宋自然手舞足蹈：“是啊，反正韵全在，要作新调，也不是难事，那样，宋词元曲都可以复活。”

芳子神情沉思：“正因为曲、词的灵魂还在，所以，才能借尸还魂。”

宋自然暗中吞了一口口水，用“借尸还魂”现象来作譬喻，虽然凄厉，但也恰当之极。

宋自然心中一动，忙道：“你必然有杰作，请展示一二，洗耳恭听。”

芳子也不推辞，站起身来，翩然离去，宋自然正在不知所以间，已听得“叮咚”的琴声传了出来，芳子自屏风后转出，手中抱著一具瑶琴。

那琴看来甚是小巧，但形式奇古。宋自然一见，连忙把一张几搬动了一下，放在椅子之前，芳子坐了下来，拨动琴弦，琴音清越，可是忽然之间，音调一变，竟是柔腻无比，令人心神俱醉。

接著，她就曼声唱：“莺莺燕燕春春，花花柳柳真真，事事风风韵韵，娇娇嫩嫩，停停当当人人。”

琴音配著歌声，再加上曲调腻人，一曲唱罢，最后“人人”两字，甜甜地在耳边袅袅不绝，宋自然整个人，如饮醇醪，醉倒在椅子上，半晌作不

得声，浑然不知身在何处。过了好一会，他才舒了一口气，出自肺腑地道：“乔梦符若有幸能听到他的小令，被如此演绎，必然鼓舞万分，兴奋莫名。”

芳子所唱的这一首越调天净沙，正是乔吉的名作，通首全用叠字，风光艳腻之至，经芳子曼声一唱，朱唇轻启之际，几疑不是人世。

芳子受了赞赏，笑吟吟道：“请听贯酸斋的清江引。”

曲调一变，变得明快闲适，恰如清风明月之下，有闲云数月，冉冉飞来，迎风展襟，令人心胸大开，最后一句“醉袍袖舞嫌天地窄”，琴音未止，芳子已翩然起舞，举手投足，狂而不轻，体态之优雅，难以想像，总想不到人的肢体，可以有这样动人的姿态。等到芳子一个盘旋，转到了宋自然的面前，戛然凝止，亭亭玉立时，宋自然情不自禁，双臂伸出去，想去轻抚她的腰肢。

可是芳子却又立即飘然退了开去，一面道：“见笑了，今日困倦，怕会失仪，明日再叙。”

她说著，转过了屏风，一闪不见。

那时，宋自然当然想去把她追回来，可是一切气氛，包括宋自然的心情，全都在芳子的控制之下，虽然宋自然千万个愿望，都是想亲近玉人，但芳子说“明日再叙”，他却也不敢有违。

他就这样怔怔地站著，耳际彷彿还有琴音歌声，眼前彷彿还有舞姿倩影，鼻端彷彿仍有缕缕幽香，除却“痴了”两字之外，再也没有别的字眼，可以形容他那时的情形。

宋自然在讲到这一段的经历之时，神情仍然陶醉之至，那种悠然神往之情，真是难以形容。

我心中在想：宋自然在这次和芳子的会面交谈，所得比他和黄老太的对话更少——对那房子的资料，一无所获，而且芳子根本控制了他的情绪，他变成了一个由人摆弄的傻瓜。

一想到这里，我至少得出了一个结论：黄芳子的诸般造作，是要引得宋自然在一个无形的陷阱之中，越陷越深，直到完全由她摆布为止田

而且，黄芳子这个美女，必然是引人入彀的专家，三两下手势，宋自然便已经一头栽进去了！

虽然宋自然形容出来的画面如此艳丽高雅，可是我却感到了它的丑恶的一面！

白素显然也想到了这一点，因为当我面色一沉，想说话时，白素阻止了我——她不想我太快破坏宋自然甜蜜的回味。

宋自然忽然长叹一声：“第二天，我醒来，没见到芳子，我又要到公司去，回来时已是傍晚。”

宋自然一回来，先奔到屋后，一看到脚踏车并不在墙边，他的心就向下一沉，回房洗了一个脸，来到饭厅，菜肴精致，可是他无心进食——事实上，一整天他在公司，也魂不守舍，他想等芳子回来，和她一起进食。

可是等了好一会，却只见黄老太像魅影一样闪了进来，对宋自然道：“你在等芳子？别等了，她有事到外埠，要明天午夜，才能回来。”

宋自然一听，简直如同当头著了一棒，一时之间，呆住了则声不得，虽然匆匆扒饭，可是食而不知其味，黄老太话一说完，飘然退开去，根本不等宋自然发问。

宋自然在这一晚，自然是辗转反侧，睡不安枕的了。

宋自然说著，我在心中计算，他曾说，他在那屋子中，耽了三天两小时半。

他到的时候是午夜，第二次见芳子是在第一天，芳子要离开两天，也就是说，芳子在第三天午夜回来之后，约两小时，宋自然也离开了。

那也就是说，重要的变化，发生在芳子回来之后的两小时之内。

我提醒宋自然：“别说其他，单说芳子回来之后的事好了，我相信那才是关键性的！”

宋自然点头表示同意，但还是说了不少他在等芳子出现时，如何度日如年的心境。

芳子确然是午夜时分回来的。

在芳子离开的两天中，宋自然虽然心乱如麻，可是也想了不少事，约莫理出了一些头绪了，至少，他可以肯定，他能进入这屋子，绝非偶然。

那天，他只见了黄老太一面，那使他更进一步感到，这对母女之间，情形很有点古怪，几乎和那座屋子一样的神秘。

黄老太作为一个母亲，对她女儿芳子的关心，实在太不相衬了。

像这晚上，芳子离家几天，就算是午夜时分才回来，作母亲的，也应该等一等才是。可是在接近午夜时分，在大门口，等芳子归来的，只有宋自然一人。

宋自然从公司回来之后，试图与黄老太接触，可是她不在佛堂。在进食了照例精致的饭菜之后，宋自然也犯了劲：全想屋子再大，也非得将她找出来不可。不然，黄老太简直像幽灵一样，神出鬼没，神秘的气氛越来越甚，住著也不舒服。

他当真一间一间房间去找，遇有推不开的房门，他就把耳朵贴在门上去听。

他对那屋子可以说已相当熟悉了，他知道有好几间房间一直是锁著的，他准备在适当的时候提出来，请主人打开这些房间。

他也知道，在这些锁著的房间之中，包括了黄芳子的闺房在内。他既然对黄芳子心仪万分，当然也对她的闺房充满了幻想，想像能有一日，和玉人在闺房之中，耳鬓厮磨，享受那心醉的温柔。

在所有可以推得开的门后，都没发现有人，但是在一扇推不开的门上，他却有了发现。

他先是推不开门，接著，他依稀听得门内有人声传出，所以，他就把耳朵贴了上去——这样的行动、情状虽然难看，但是很能达到窃听之效果。

他听到了黄老太在讲话，大多数话都听不清楚，只有一两句，由于黄老太是提高声音来说的，所以可以听得出她在说些什么。

由于宋自然可以肯定，黄老太必然是独处，不会有人和她在一起。所以，在一听到语音，又听不清她在说些什么的情形下，宋自然以为她是在自言自语。

可是，在听清楚了一两句话之后，自言自语这个假设，显然难以成立了。

他听到的话，其实只有一句半。

一句是：“既然如此，我没有意见，服从决定。”

那半句是：“她的意思是，整件事都不应该——”

“都不应该”怎么样，当时由于宋自然实在感到太意外了，所以一个分

神，就没有听清楚。

再接下来，全是压低了声音说的，宋自然身在门外，就再也听不清楚了。

宋自然在听到了那一句半话之后，感到惊诧，感到意外，是情理之中的事。

因为那一句半话的口气，全然不像是一个家居的老妇人的口吻，黄老太在佛堂敲木鱼，又会烹调可口的菜肴，完全是传统的家庭主妇，那一句半话，究竟确切的内容是什么，他一无所知，但是口吻不应是家庭妇女所有，却可以肯定。

而且，那一句半话，也可以肯定不是独语，而是对话，那么，她是和什么人在对话呢？

屋子中若是忽然多了一个人，那也够神秘的了。如果并没有其他人，这屋子中又绝无可能有电话，那么黄老太就是利用无线电话在和人通话了！

这更是匪夷所思了，虽然在一些进步的城市之中，无线电话的应用已十分普遍，但以黄老太的身分，在这个小城市中，使用罕有的无线电话，这岂不是太难以想像了么？一时之间，宋自然只觉得脑中“嗡嗡”乱响，他扬起手来，想去叩门，但接著一想，自己这样偷听，终究不是光明正大的行为，所以他急急后退了几步，才大声叫道：“黄老太，你在哪里？”

他一面叫，一面向前走，到了那门前，一直向前走的时候，他不住敲著所有经过的门。

他还未曾敲到那扇门，门就打了开来。

只见黄老太寒著一张脸，宋自然趁机向里面看了一眼，那是一间小房间，陈设简单，一目了然，并没有别的人在内。

黄老太冷冷地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宋自然那时，尴尬忸怩之情，倒不是伪装出来的，他问：“芳子今晚回来？”

黄老太甚至懒得回答，只是“嗯”了一声，身子一缩，便又把门关上了。

宋自然道：“当时我在门外又站了一会，那感觉，就像是自己处身在一座魔宫之中一样。”

我听了“哈哈”一笑：“那么，那美女当然也变成了魔宫的魔女，不再是天上的仙女了。”

宋自然听了我的调侃，垂头不语，白素瞪了我一眼，怪我不应该开这种玩笑。

我为自己辩护：“这两母女，神神秘秘，必有不可告人之秘密，而且，她们的身分，也值得怀疑。”

白素忽然问：“你估计她们是什么身分？”

对这个问题，宋自然也有兴趣之极，他立刻抬起了头来望向我。

我略想了一想：“我还没有确切的概念，但是那屋子既然珍罕无比，是国宝级的古文物，她们居然可以住在里面，那身分当然不是普通老百姓了，在那个一切都属于‘国家’的环境之中，她们的身分，其实也可想而知。”

我是根据宋自然的叙述在分析这神秘两母女的身分，我一面说著，一面在白素的眼神之中，得到她认可我意见的讯息。

可是我却没有想到，宋自然的反应，会如此强烈。他在听了我的话之

后，面色发白，甚至身子有点发颤。我说完了之后，注视著他。好一会，他才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接著，又叹了一口气。

他的这种神情，显示事情后来又有意料不到的发展。我问了一句：“怎么样，我的分析可以成立？”

宋自然再叹了一口气，欲语又止，然后道：“还是由我顺序说下去好。”

我和白素看得出，事情还有很大的蹊跷在，不让他顺序说，会打乱他的思绪。

这两母女大是古怪是可以肯定的了，现在要进一步弄清楚的是她们的古怪到了什么程度。

宋自然也想到了这点，所以，当接近午夜时分，他在门口等芳子回来时，已想好了很多问题要问芳子。甚至自己告诉自己，责问的口气不妨严厉一点，因为太多的迹象，表示她们是早有安排的。

可是，等到看到芳子以那个美妙的姿态下了车，迎著他走过来时，他整颗心都溶化了，觉得这样的美女，就算是命令自己掘一个陷阱，再命令自己跳下去，也应该理所当然，听她的命令。

他也迎了上去，芳子的双眼之中，恍惚有著歉意，竟是她先提起：“你都知道了？”

宋自然摇头：“不，我什么也不知道，只觉得事情古怪之至，四周围都是谜团。”

在听到了那一句半话之后，宋自然的确已完全跌进了谜团之中，他当然希望芳子能解开这些谜团，所以他又补充了一句：“在谜团之中撞来撞去，并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情，所以——”

芳子在这时，却轻快地笑了起来，她的笑声轻盈诱人，她道：“岂止不愉快，简直难过之极。来，进去，我有话对你说。”

放好了脚踏车，像宋自然初来的时候一样，进了客厅，芳子先告辞一会，才换了衣服，带著一股幽香，飘然来到了宋自然面前。

我听到这里，心中算了一下，那时，已过了午夜。宋自然在那屋中逗留的时间是三天两小时半，那等于是他和芳子那次谈话完毕，他就立刻离开了。

我吸了一口气，并没有打岔。

宋自然在柔和的灯光下，看著王人冉然而来，甚想张开双臂，把她拥在怀中。

芳子来到了离宋自然相当近处，那是一个对一双陌生男女来说太近了些，但是对一双有情意的男女来说又太远了一些的微妙距离。

宋自然心跳加剧，芳子先开口：“你一定有许多话要问我。”

宋自然的喉间，发出了一阵古怪的声音，他确然有许多话要问，可是不知从何问起才好。

芳子接下来的话，又说中了他的心事：“你不知从何问起才好？我也有许多话要告诉你，可是也不知从何说起才好。”

宋自然望著芳子的俏脸，心中一片惘然，脑中浑浑噩噩，实在不知道在想些什么。

芳子半侧过身去，略垂下头：“有一件事，是一定要向你说明白的。”

她的侧面本来就极好看，再加上她略垂首，长发泻向一边，露出白玉也似的一截颈子，更散发著无可抗拒的异性诱惑。



宋自然“唔”了一声：“说不说都不打紧。”

芳子转回身来，伸手在宋自然的肩头上，轻轻推了一下，宋自然如同遭了电殛一样，身子不由自主，跳动了一下，芳子咬了咬下唇，道：“你到这屋子来，是经过精心安排的。”

宋自然勉力定了定神，芳子的话，并不令他特别意外，他早已隐约感到过这一点。这时，芳子亲口证实了，反使他镇定了下来，他吸了一口气：“为什么？”

芳子没有立时回答，而是走开了几步，坐了下来。

## 五 超级的怪异

芳子的人，像是充满了巨大的吸力，宋自然跟著走过去，也坐了下来。

他等到了答案：“因为企图通过你，请动一个人，来和我们会面。”

宋自然并不笨，他和黄老太的交谈，使他已有了一些设想，所以他这时冲口而出：“卫斯理。”

芳子吸了一口气：“是。”

宋自然的心情，复杂之至，他被利用了，这当然有伤他的自尊，可是，若不是有人利用他，他又没有机缘认识黄芳子，而认识了黄芳子，又是他认为一生之中最大的幸事，所以心情矛盾之极。

他呆了一会：“为什么你不直接去找他？”

芳子的回答再简单也没有：“我们请不动他，他不会来。”

宋自然用力摇了一下头：“他是一个有原则的人，若是你请不动他，我也一样请不动。”

芳子道：“你可以向他动之以情，一定要请他来一次，他或许肯来。”

宋自然道：“请给我一个理由。”

芳子道：“在这屋子中，有一些神秘莫测的事，相信他能研究出一个结果来。”

宋自然道：“他见过、经历过的神秘事太多了——在这屋子中有什么神秘？”

芳子道：“那只能等卫斯理来了再说。”

宋自然双手一摊：“他不会来，我甚至不会去对他说。”

芳子缓缓站了起来，也双手一摊，神情很是哀怨：“那么，也没有办法，宋先生，从现在起，你也不会再见到我了。”

宋自然像是被戳了一刀，尖叫起来：“什么？”

芳子把话重复了一遍，补充：“如果你去看看卫斯理，把一切告诉他，或许他能把我们永远不能再相见的原因告诉你——如果他真像你所说的那样神通广大的话。”

宋自然覆述了芳子的话之后，定定地向我望来——芳子说我可能知道宋自然再不能和她见面的原因。他显然想知道是为了什么。

我的第一个反应是：“胡说八道之至，我怎么会知道你们为什么不能见面的原因。”

可是，转念之间，我陡然脑际灵光一闪，想起了一些事来，我不由自主，发出了“啊”地一声，整个人弹了起来。

我先向白素看去，看到白素皱著眉，也回望我，我知道她已想到了。

宋自然焦切之至，连声问：“为什么？为什么我永远不能见她？”

我长长吸了一口气：“这——等一等再说，你先说下去，后来情形怎么样？”

宋自然沮丧之极：“还有什么‘后来情形怎么样’，她说完了这句话，转身就走，神情哀怨之至，我追到她房门口，她已关上了门，随便我怎么拍门，她都没有开门，也不出声，我——我在门口站了很久，彷彿听到她的啜泣声，那真叫人心碎——”

那确实令宋自然心碎，宋自然在门口站了很久：心想，除了硬著头皮去找卫斯理之外，只怕没有别的办法了。

他隔著门高叫：“芳子，我这就去找卫斯理，死活也要把他请来，我不能永远不见你。”

听宋自然一面喘著气，一面说到这里，我和白素，不由自主，都叹了一口气：“黄芳子的手段太高强了。”

虽然事业知识丰富，但是在人情世故上并不善于应变的宋自然，一上来就被她玩弄于股掌之上。她要操纵宋自然，其轻易的程度，恰如上海所说的“三苹指头控田螺，十拿十稳”。

宋自然果然认为事情和他的“终身幸福”有关了。

这个本名黄蝉，又名芳子的绝色俏佳人，堪称武林中的绝顶高手，而宋自然只不过是一个三岁娃娃。

只不过，芳子弄错了一点，宋自然虽然已完全成了他的俘虏，来向我“动之以情”，我却由于已猜到了他的来历，而有了主意。

宋自然停了下来，没有再说什么，只是望定了我。他那用意可以通过他的眼神表达出来，他在求我去见一见黄芳子，要不然，他就再也见不到黄芳子了。

我先向白素望去，征询她的意见，而从她的神情上，我可以知道，白素和我心意一致。

所以，我先吸了一口气，伸手按在宋自然的肩头上，用很诚恳的声音道：“我只说一遍，而且希望你完全照我的话去做，那才和你终生幸福有关。”

白素立时应声：“我也是这个意思。”

宋自然口唇掀动，欲语又止，我也明知，我说的话，他决不会听，但还是非说不可。而且，我估计黄芳子所说的“宋自然再也见不著她”，并不是空言恫吓，而是真的。那么，宋自然会有一个时期伤心欲绝，慢慢地，时间就能治愈心灵上的创伤。

我一字一顿地，用少有的严肃态度，说出了以下的一番话：“自然，不需再回那城市去，把一切经过，都当作是一场梦，梦醒了，最好是把梦中发生的一切，全都忘记。真是忘不了，也不可企图把梦境化为现实，别让一个虚幻的梦境毁坏了自己。”

我的话一开始，宋自然就大为震动，但他总算强忍著，等我把话说完。

他双眼睁得极大，面色铁青，额上的血管，可怕的凸起来。

他没有说“不”，只是声如闷雷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我也闷哼了一声：“那个俏佳人，她在向你谈及她本名时，其实已经表

明了她的身分，这是她艺高人胆大，在一个圈套之中，还要表示自己的高手风范。”

宋自然骇异莫名：“她 她的本名是怪了些 可那怎么啦？”

我的声音更低沉：“你没有留意原振侠医生的经历，一点也不知道亚洲之鹰的传奇故事？”

我这句话一出口，宋自然陡地站了起来，张大了口，一句话也说不出，我和白素同时向他点头，回答了他心中的疑问。

宋自然当然知道原振侠医生的经历和亚洲之鹰的传奇故事，他是温宝裕的舅父，舅甥二人感情很好，就算他没有兴趣，温宝裕也会逐件说给他听。何况这两个传奇人物的经历，都曲折离奇，引人入胜。

所以，他知道我何所指了——任何人，只要接触过原振侠医生的经历，或是亚洲之鹰传奇的，也都可以知道我何所指了。

有一个强大的政权，在它的军事情报系统之中，有一组自出生就受训练的特别任务执行者，执行者都是女性，人人本领高强，近乎无所不能，她们的身分极高，每一个人都有将军衔，她们受过各种各样的训练，其中的一个，甚至在体内被植入核武器，而发动这核武器，由她的意念控制。

在传奇故事之中已出现过的，属于这一组的奇女子，有海棠（经过痛下决心的过程，变成了外星人）柳絮（拆除了体内的核装置，摆脱了人形工具的命运）水红（最小的一个，如神龙见首，不知所终）等。

这十二个人的名字，都是现成的花卉名字，而这种花卉的第一个字，又必定是中国人固有的姓氏。

宋自然脸上的肌肉，抽搐了好一会，他才用发颤的声音道：“我不知道有一种花 叫做‘黄蝉’。”

白素道：“那是一种很普通的花，花朵艳黄，有硬枝的品种和软枝攀藤的品种之分，夏季开花时，需要大量的水分。”

芳子的身分，确实能令人震撼，宋自然好一会都没有恢复过来，直到我给了他一杯酒，他一口喝了之后，才算是定下神来。

他的脸上，充满了疑问——事实上，我的心中，也充满了疑问，只不过我并不想去解答这些疑问，因为我对黄蝉那种身分的人，毫无兴趣，绝不想沾上任何关系。

所以，不等宋自然开口，我就大声而坚决地道：“别向我提任何问题，我不知道如何回答，就算知道，也不想提起，你请吧，我刚才的一番话，望你记得。”

宋自然对我的逐客令置若罔闻，只是怔怔地站著，失魂落魄之至。

就在这时候，忽然间门外传来“啊哈”一声怪叫，我的小朋友大踏步走将进来——他在进来时，所用的步法，仿效了京剧演员出场时的姿态，而且在口中发出锣鼓的声音。虽然出现的只是他一个人，可是热闹无比。

（我的小朋友温宝裕，在我的故事之中，大家自然对他熟悉之至。一看到温宝裕出场，大家或许会问：红绫呢？我的女儿红绫呢，自她出现之后，也成了重要的角色，少不了她的分儿。但是在这个故事发生的时候，她却并没有和我们在一起。）

（红矮在这段时间内，另有怪异的经历。）

（在“许愿”这个故事中，还有一些谜团未能解释得开，红绫的奇遇，正和那些谜团有关。）

（我觉得在有关“阴间”的谜团中，纠缠太久了——虽然这个有关生死奥秘的大谜团引人入胜之至，但既然另有故事可供记述，也就不妨暂时搁一搁，何况这个故事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生命的奥秘，一样奇趣无穷。）

温宝裕一进来，并没有留意宋自然（他正呆若木鸡地站著），却向我一拱手，开口用京戏道白叫我：“嫂娘。”

管我叫“嫂娘”，看来有点像他得了神经病，我却知道他必有所图，在当时那种情形下，我没心情和他玩游戏，所以大是不耐烦，喝道：“又有什么花样？”

温宝裕拉长了声音，又叫了一声：“嫂娘啊。”

然后，他向我一拱手：“请问，我该是什么人？”

我闷哼一声：“你是赤桑镇中的包拯，才杀了你的侄子包勉，包勉的母亲，自小将你抚养大的嫂子，大兴问罪之师来了。”

温宝裕缩了缩头，吐了吐舌，发出“啧啧”的声响，这时，他才看见了宋自然。

别看温宝裕胡闹夸张，可是他的观察力倒很强。他先“咦”了一声，见宋自然没有反应，就一下子跳到了他的面前，伸手在他面前晃了晃。

宋自然依然没有反应，温宝裕回过头来叫：“不得了，我舅舅失恋了。”

他可能只是开玩笑，可是倒也一语中的。我叹了一口气：“只怕三五个月，恢复不了。”

温宝裕侧起了头，大发议论：“爱情最是奇妙，你爱一个人，这个人偏不爱你。一个人爱你，你又偏不爱那个人，唉！”

温宝裕用一声长叹结束了他的伟论，宋自然竟然受到了感染，也发出了一声长叹，向我一指：“小宝，我爱她，她也爱我，只是他不肯帮忙。”

温宝裕一听，大是惊讶，向我望来，脸部肌肉的每一个细胞，都在发出疑问。

我冷笑一声：“别造你的春秋大梦了，人家是什么身分，会爱你？”

宋自然面色惨白，不则声。温宝裕在一旁，大表不平，哇哇叫著：“这话有点欺侮人，我舅舅怎么了，配不上什么人？”

我懒得和他多棉嗦，向白素道：“是你说‘另作别论’，还把事情包揽上身的，你去管吧。”

我说著，摆手向楼上就走，小宝想过来拉我，我已经跃上了楼梯，小宝倒也乖巧，他立时向宋自然问：“是哪一国的公主？”

我在推开书房门的时候，听到了温宝裕的这句话，大声打了一个“哈哈”，进了书房，关上了门。

我坐下来之际，慢慢地喝著酒，又把宋自然所说的一切，迅速而详细地想了一遍。

最令人费解的是，黄蝉要找我，由于她的特殊身分，可以肯定必然不是她自己的主意，而是上头有命令下来，要她执行。

因此可知，事情一定很大，不会是鸡毛蒜皮的小事，也可以想像事情一定怪异莫名。不然，以他们的力量，翻江倒海都可以做到，还会有什么要我做的？正由于我以拥有众多的怪异经历而著名，所以，一有了怪异莫名的事，就自然而然会想起我来。

我更可以进一步推断，那怪异一定是超级的，而不是普通的。

正因为是超级的怪异，所以才出动到黄蝉这样的顶级人物，转弯抹角，

大动干戈，希望我能出马。

一想到这里，好奇心像是化作了万千蚂蚁，在我身内，到处乱爬，心痒难熬，几乎要一跃而起：“去就去。”

但是，我已不再年轻，也就不那么冲动，一想到这件事，要是沾上了关系，以后可能会有不少麻烦，也就只好长叹一声，大口吞了一口酒，希望把好奇心压下去。

就在这时，书桌的一个抽屉之中传来了电话声——那是一个极少人知道号码的电话，我拉开了抽屉，拿起电话，就听到一个很是粗豪的声音：“卫斯理。”

我“嗯”了一声，那边传来的声音，全然是我在一秒钟之前，再也想不到的，那粗豪的声音道：“我是鹰，亚洲之鹰，罗开。”

我大叫一声：“真想不到，你好！”

我和亚洲之鹰，看起来好像是极熟的熟朋友一样，但其实，我们只有在相当久之前，匆匆见过一面而已，甚至连交谈也没有。

但我们都互相知道对方在做些什么，也各自了解对方的为人，堪称莫逆。

若干年前，他曾托人带了一苹来自阴间的盒子给我，通过那苹盒子，可以和阴间主人联系，也可以使人的灵魂离体，神妙之至，是曾到过阳世的“阴间三宝”之一，由此也衍化出了许多古怪的故事来。

我不记得曾把这个电话号码给他，当然想不到他会打电话给我。

罗开说话很爽快：“康维十七世给了我这个电话，卫，我有一件事情请你帮忙。”

老实说，虽然我自己也不是等闲人物，可是一听得鹰这样说，我也不禁飘飘然。

所以我连半秒钟也没有考虑：“好，什么事，请说。”

罗开道：“我的一个小妹妹，她的一个姐姐，想会晤阁下。”

我怔了一怔，这不是太迂回曲折了吗？我问：“你那小妹妹是谁？”

鹰答：“水红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鹰，小妹妹的姐姐叫黄蝉，她真是神道广大，竟然找到你老人家来帮她说情。”

我话中的不满意，谁都可以听得出来，罗开在那边哈哈大笑，他接下来的话，显然不是对我说的，他在道：“你看看，人家一下可就把你们的来历弄得一清二楚了。我早说过，不要我去碰钉子，现在怎么办？”

这番话，他显然是对他身边的什么人说的。接著，便是一个十分娇甜的声音：“卫先生并没有拒绝么？”

罗开苦笑道：“还要正式拒绝吗？”

我听到这里，大喝一声：“是水红吗？”

那娇柔的声音立刻道：“是，在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听原振侠医生说过，你早已脱离那‘无间地狱’了。”

我把她原来隶属的那个庞大势力的组织，称之为“无间地狱”，大有出典，熟悉原振侠医生故事的，都可以知道这位水红姑娘真是伶牙俐齿之至，她立刻道：“正因为自己脱离了，所以也想和自己一起长大的姐姐也有脱离的机会。”

我再闷哼：“你自己经历过，该知道那是多么困难。”

水红的声音仍然娇嫩，可是语意坚定无比：“当然困难，可是不等于做不到，柳絮大姐做到了，海棠姐姐做到了，我做到了，黄蝉姐姐也就可以做得到。”

我没好气：“我去见她，就能使她脱离组织？”

水红一字一顿：“至少有了开始——卫先生，有一件怪事，一直以来，无法解决，如果黄蝉姐姐解决了这件事，那么，事情就有转机。”

我本来还想问下去，可是陡然想起，我已在不知不觉之中，陷进去了，再要多问，只怕会脱不了身。

所以，我立刻改变了话题：“你那黄蝉姐姐的手段十分卑劣，她竟然利用美色，令得一个纯情青年，对她痴迷，跌入明知没有结果的引诱之中。”

水红低叹了一口气：“卫先生，你虽然神通广大，但是我不认为你有能力预知一双男女之间的感情发展。”

我大喝一声：“你以为宋自然有可能和黄蝉结合？”

水红道：“你动气了，卫先生，也没有人可以保证相恋的男女一定可以结合的。”

我压低了声音：“他们根本不是相恋的男女。”

水红的反应快绝：“卫先生，你是代表男方呢，还是代表女方呢？”

我不禁怔了一怔，不得不承认：“哪一方都不代表。”

罗开的纵笑声传来：“卫，我这小妹妹，口齿伶俐得很吧。”

我也“哈哈”笑：“岂止伶俐得很，简直天下无双，所以我已决定如下：本来，鹰你有事情来找我，我再不情愿，也要出手。现在这位小妹妹既然那么聪明伶俐，就请她运用她的智慧来使我出马。”

我这几句话一出口，那边声响寂然。我补充：“鹰，我知道你不会怪我，当然，要是小妹妹经不起这样的挑战，可以当她刚才完全没有开过口。”

我的话讲完，就听得罗开在问：“小水红，你怎么说？明白卫斯理的话了么？”

水红先低声说了一句：“明白了。”

接著，听到了明显的吸气声，水红接受了我的挑战：“卫先生，你既然划下了道儿来，小女子只有悉听尊命，努力以赴了。”

我听她说得有趣，况且我打定了主意不去，又可以算并没有推托罗开的要求，水红要是真有本领说得动我，那是她的本事，我也无话可说了。

我一面笑，一面道：“好，一言为定。”

罗开也笑了一下：“卫，别太大意，小水红古灵精怪，花样极多。”

我很认真地道：“谢谢你提醒，你现在在什么地方？”

罗开道：“在康维十七世的古堡中，卫，我略知道一些那木头房子的事——”

罗开说到这里，水红叫了起来：“大鹰，别说，说了倒像在帮我，显不出我的能耐了。”

我心内暗叫了一声“可恶”，因为这一来，只有更引发我的好奇心，罗开明在帮她的忙，水红都还要得了便宜卖乖，来个不认帐。

我笑了两声，已经下了决心，决不受引诱，放下了电话，想起无风起浪，忽然又生出了这样的事来，也可说是有趣得很。

我又喝了一会酒，没听到下面有什么动静，就打开了书房的门，只见白素正走上楼来，宋自然和温宝裕却已经不在。

我问：“失恋先生怎么肯走了？”

白素有点不满：“我说了‘另作别论’，把事情揽了下来，没你的事了。”

我耸了耸肩，表示这样最好，又把罗开和水红的电话，告诉了白素。

白素似笑非笑望著我，我拍著心口，表示什么都可以应付。

## 六 树神和神木居

白素也耸了耸肩，表示这样最好。

我们没有再就这件事讨论什么，出乎我意料之外，接下来一连三天，都是如此，好像什么也没有发生过一样。

我虽然没有说什么，可是一一直在想已发生过的事，越想越觉得怪，也更加心痒难熬。

第四天，我打电话给郭大侦探小郭：“这次，不是托你查一个人，是要查一幢房子。”

我托小郭去查，不单是为了满足好奇心。我知道，水红一定不会就此干休，必然会找上门来，我对那屋子先有了了解，要应付起来，也有利得多。

小郭和我在一起太久了，知道在我的身上，什么稀奇古怪的事都有可能发生，所以也见怪不怪，只是循例问：“那房子座落何处？”

我说了那个城市，小郭迟疑了一下，才道：“在那种地方，要打听什么，比较困难，可是也可以办得成。”

我再把那屋子的特点向他说了，最后叮嘱：“越快越好，派能干的人去。”

小郭倒真够朋友，他在我的语气之中，听出了事关重大，所以竟是亲自出马的——近年来，他已很少亲自去调查什么了。

第二天，小郭就回来了，他亲自来找我。

附带说一句，在这一天，水红那方面，仍然一点动静也没有，我也没问白素宋自然怎么样了。

小郭来的时候，神情很是古怪，他一坐下来，就嚷著要酒，我给了他一杯，他一饮而尽，就道：“那屋子古怪之极，据说，建于元朝，是一个大官，或甚至是皇帝下令建造的，正确的历史已难以查考了。”

我扬了扬眉：“这样的屋子，没有理由成为民居吧。”

小郭大声叫了起来：“当然不是民居，那是国家特级保护重点，决不对外开放，只有部长级以上的人员才能提出申请参观，还要一个特别委员会的批准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，黄蝉的地位高，她本身就有可能是那个委员会的成员，所以才能利用这屋子，来使宋自然进入她的圈套之中。

小郭又道：“这个委员会的首任主任，是一位将军，也就是那个城市，在政权交替时最初的军事管制委员会的主任，他是一个名将，这座城市就是在他的指挥下攻下来的，你看这事是不是有点怪？”

我没有说什么，只是望定了小郭。

小郭解释他何以认为“怪”：“这屋子再珍贵，似乎也不必那么大阵仗。”

我再追查下去，发现屋子在政权交替之前，也受到特别保护——有一个宪兵连作警卫。改朝换代之后，也是一样。”

他顿了一顿才问：“这屋子，究竟有什么古怪，有什么秘密？”

我瞪了他一眼：“这正是我要问你的问题。”

小郭苦笑：“我算是尽了力了，可是一提起这屋子，人人摇头，事情一定涉及重大的秘密，知道的人极少，而且严格禁止人们谈论。”

他说了之后，又补充：“没有官方的关系，想知道提取秘密，绝无可能。”

我仍然不出声，小郭再补充：“在那个环境中，刺探国家机密是杀头的大罪。”

我摇了摇头：“你越描越黑，乾脆说你一无所得，不是好得多？”

小郭的神情尴尬：“我已不是一无所获，我认识了一个住在那屋子中的人。”

我立时直了直身子——若是小郭此行，认识了黄蝉，或是那位黄老太，那也不失是收获。

可是接下来，小郭的话，却令我大失所望。他道：“那是一个叫宋自然的建筑师。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人去楼空了，他还在那屋子中干吗？”

此言一出，小郭以极度怪异的目光，望定了我，过了好一会，才道：“你怎么知道——人去楼空。他终日都在醉乡中，口中念念有词，说来说去，就是‘人去楼空’或类似的话。”

我心中暗骂了一声“可恶”——这也是我憎厌黄蝉和她的同类的的原因之一，那一类人，为了达到目的，可以不择手段，可以无所不为，可以肆无忌惮地去伤害他人，甚至祸及无辜。

像宋自然，好好的生活，就由于黄蝉要利用他，而被破坏无遗，变成了终日在醉乡自怨自艾了。

我伸手在小郭的面前晃了晃：“你以为我为什么叫你去查那屋子的？那个宋自然——”

接著，我就把宋自然和那屋子发生关系的经过，以及我推断的黄蝉的特殊身分，向小郭说了一遍。

小郭这个人，能在他的侦探业务上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就，是有道理的——他永远有接受任何挑战的勇气。要是换了别人，一听得对方来头如此之大，一定来不及打退堂鼓了。

可是，小郭在听我叙述时，一面频频吸气，而且现出惊惧的神情。但等我讲完之后，他却一挺胸，伸手在心口上拍了几下——并非表示勇气，而是在叫自己不要害怕，而他说的话却与他的神态相反：“好，既然事关如此高级的情报人员，我更要把这屋子的秘密找出来，你再给我三天。”

那令我很感动，我拍著他的肩头：“小心点，在那种地方，如果你啣当入狱，不但我救不了你，你也有可能永远在人间消失。”

小郭很认真地点了点头，他想了一想：“卫，你为什么拒绝和黄蝉见面？一见了她，她必然会向你和盘托出那屋子的秘密。”

我早料到 he 必有此一问，所以立刻回答：“若是这样，怎显得出你我的手段？主动或被动，你选择哪一样？”

小郭豪气干云：“说得好！”

他用力一挥手，大踏步走了出去。在他走了之后，我一面喝酒，一面



心中在想，宋自然在黄蝉的心目之中，已成了没有利用价值的了（利用过，失败了），为什么还允许他住在那屋子中？

黄蝉当然不会和宋自然谈恋爱，可是宋自然却已一头栽了进去，难以自拔了，有什么方法，可以先把宋自然拉出来呢？

我想到了宋自然的姐姐，温宝裕的母亲，这位大胖女人，有著唯我独尊的自信，由她出马，是不是可以令宋自然迷途知返呢？

可是我才想了一想，眼前就浮现出温妈妈在那珍罕无比的屋子中，大吵大闹的情形，不由自主，打了一个寒颤，就打消了这个念头。

我想派温宝裕去，又怕他不知天高地厚，会闯大祸，想来想去，只好先等小郭三天再说。青年人失恋之初，终日以酒浇愁，是普遍现象，绝少人因此会蹉跎终生的，似乎不必过虑了。

我没有等足三天，第二天，就有一个信差，给我送来了一苹大信封，信封上除了我的名字之外，还有一个“郭”字。

我一看，那是小郭给我送资料来了，急不及待打开，厚厚的一叠文件，有古有今，略微一翻，就令我喜出望外，小郭虽然不在，但我也禁不住一掌拍在桌上，脱口而出：“小郭，你真行！”

那一叠资料，全是有关那屋子的，而且有很多还是原始资料，真不知小郭是怎么找得来的。

如果把所有资料原文照抄，那是很沉闷的，当天，我花了足足一个下午把所有资料看完，经过了归纳组织之后，对那屋子的来龙去脉，就有了相当程度的了解，由我摘要覆述出来，就有趣得多。

资料的完整性，很是叫人难以想像，它们之中，甚至包括了当年运输木料、交割货物的单据在内，年份最早的是一张建造者收到木商交来“上好檀木柱，每根长六尺，径六寸，共六十六根正”的收条，日期写的是：“至正九年元月初九”。

同样的收据或相类似的文件，共有超过十件——这些文件的本身，已是罕有之至的文物，经我手的当然全是复印件，原件不知藏在什么博物馆中，我一面看，一面又不住称赞小郭，连这种资料都找得到，真是神通广大之极。

在那类文件上，都有盖印，印长方形，刻的都是蒙古文字，在印旁，也有花押，看来也是蒙古文（蒙古人的签名）——那不足为奇，因为“至正”是元顺帝的年号，至正九年，是公元一三四九年，天下大乱还未开始，小乱已经形成，是金毛狮王纵横江湖，张三峰祖师武功大有所成的年代。

那年头，蒙古人当皇帝，在应用文件上出现蒙古文字，再自然不过。

我对蒙文所知不多，所以立刻去请教专家——当然那是我看完了全部资料之后的事，为了叙述的方便，把以后的事提前来说，容易明白。

专家一看了我拿去的复印件，就大吃了一惊，迭声问：“这些东西，你是哪里来的？老天、这 珍贵之极，这 从来也没给人发现过。”

我道：“你先说说印子是什么。”

专家深深吸了一口气：“这印子的印文，奇特之极，刻的是‘中书右丞相派专使’——唉，我竟不知道有这样一个官职。”

专家是真正的事家，正由于如此，在研究了半生之后，忽然发现竟然还有自己全然未曾触及的领域，自然难免沮丧。

我安慰他：“听来那不是官职，只是那中书右丞相，兴之所至，派了一个私人代表，替他办事。”

专家侧头想了半天，点了点头，勉强同意了意见。我道：“至正九年，脱脱才拜相，莫不就是他？”

专家道：“当然是他，脱脱在历史上，地位甚重要，他为丞相之前，已著手修宋史、辽史、金史。这个蒙古大官很是仰慕汉文化，他自己取了一个字：大用。他的伯父是著名肆虐的大丞相伯颜。脱脱设计，除去了伯颜。他要诸王子学汉文——奇怪，看来，当时他正在盖房子。盖一所房子，何必那么大阵仗？”

我无法回答专家的问题，人类历史上，疑团实在太多了，谁能一一尽解？

这一批最早的文件，证明那幢木结构的屋子，是脱脱右丞相在至正九年（公元一三四九年）开始建造的。而且极受重视，由丞相特派使者监收木料。

以元帝国的版图之大，脱脱丞相的气势之豪，自然普天下珍贵的木料，要什么有什么，要多少有多少了。

只怕宋自然也想不到，造屋子会有那么大的来头。

屋子有那么大的来头，在地方志之中，竟会不提及，当然其中大有隐秘，那也就更引起我的好奇。单是最早的一些文件，已经有这样惊人的发现，整件事，自然更是引人入胜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那一个下午翻阅各种资料，如痴如醉的情景，犹有回味无穷。

早期资料显示，屋子工程的进度很慢，一直到五年之后，才有一页残缺的记载，好像是什么人的日记，记著：“丞相败张士诚，顺道监视，屋已略具规模”

张士诚是元末起义的群雄之一，据江苏省高邮称王，国号大周，在至正十四年（公元一三五四年）被脱脱率兵征剿，张士诚大败。

经过了五年，那屋子才“略具规模”，可知建筑工程之艰难。

脱脱丞相后来不得善终，被削爵流放云南，就在岭南被另一大臣哈麻，假借诏命赐死。

一直到脱脱死了之后，这屋子还未曾建成。有十来件残片，笔迹一样，是同一个人的记事，那个人可能就是特派专使，总之，那个人是长时期参加了屋子的建设工程的，所以他的记述，极有价值。

除了记述脱脱曾在大败张士诚之后巡视建筑工程之外，还有许多记述。

其中，最匪夷所思的是有约两百字，记述了“移植白楠树两株于前庭”的记述了，说它不可思议，是由于记述之中，清楚说明那两株白楠树“高一丈五，主树干围五尺二寸”。

那是接近一人合抱粗细的大树，谁都知道，这样的大树是不可能移植的。

可是记述中却说这两株白楠树，来自桂（广西省），沿途由千人照料，历时九个月，才运到了目的地，沿途观看者逾百万人，枝叶繁茂，端赖有原植地之大量沃土，培植其根云云。

就算有丰富的想像力，也很难想像要把这样的两棵大树，千里迢迢运来的艰难情形，更何况还要令它保持“枝叶繁茂”。

为什么要运两棵这样大的白楠树来，种在那屋子的前庭呢？

那是我在一看到了这段记载之后，第一个想起的问题，这个问题倒很

快有了答案——不过虽有答案，但我仍然一点也不明白。

这种情形，乍一听，像是很怪，但其实也很简单，那是因为我懂答案的意思。

也是同样的记述，说这两棵白楠树，是“树神所居”，还有进一步的说明：“树神者，东方乙木之神，众木之灵也，居于树中，与树合为一体，又俨然独存，为万古奇观之象。移植前庭，令神木居为万世之基。”

这一段文字，个个字都识得，可是凑在一起，所传达的讯息，却是扑朔迷离之至。

像什么是“树神”，它不解释，倒还可以意会，一解释就叫人如坠五里云中，“东方乙木之神，众木之灵”倒还可以理解，“居于树中”也易明白，但接下来的形容，就不知所云了，只是可以知道，那“树神”现象，是“万古奇观”。

元朝帝国，版图幅员广大，见识自然也广，可知那“树神”确是一种奇异之极的现象，只可惜究竟真相如何，记述不详。

从记述中知道。那幢屋子的名称是“神木居”，由宋自然的形容来看，这“神木居”的称号，倒也当之无愧，可是接下来，“万世之基”，又是什么意思呢？

通常来说，“万世之基”这一类的词句，只有帝皇才用得上，历史上几乎所有的皇帝，都希望自己的基业可以千秋万古传下去。

造这神木居的脱脱，又不是皇帝，只是丞相，难道他有做皇帝的野心——这很使人费解，就算他真有这样的野心，也决不能这样公然表示，那是诛九族的大罪。

而且，我立刻又想到了第二个问题：那两棵白楠树呢？

在那屋子（神木居）的前庭，并没有树。宋自然曾说，那屋子的范围之内，只有木头，没有树。

那两株在四百多年前已经有一人合抱粗细的白楠树，现在若仍然存活，至少该有两人合抱，三丈高了吧。若然还在，宋自然定无看不见之理。

可以肯定的是：神木居的前庭，曾有两棵极大的白楠树，但现在已不在了。

大树不会自动消失，消失得如此彻底，自然是让人掘起来了。

是什么人那样劳师动众，把两棵大树掘起来的？

这个问题，看下去，倒也有了答案，但是更叫人又产生了许多疑问。

解答这个问题的资料甚多，最早的是一些零星的地方志所记载的，说是在“太祖登基之初”，就有地方官建议，建立“树神祠”，以佑民生。

那“太祖”自然是明太祖，这个建议被否决——这样提议，在接下来的几百年之中，一直被提出来，但一直没有实行，只是“百姓膜拜者众”。

更具体的一项记载，是说“圣祖南巡”时，曾驻驿神木居。

这确然是惊人的记载，“圣祖”是清圣祖康熙，那是中国历史上极少的好皇帝，简称“明君”。他曾几度南巡，居然曾经入住这神木居，这可以说是珍贵之极的历史资料，也是奇怪之极的行为。

作为尊贵的皇帝，为什么要屈驾到神木居来呢？

这一部分资料，相当详细，还记载著当时皇帝，曾召见了一批“士”。

这一节记载，更令我莫名其妙。稍知历史的人，都知道“术士”或“方士”这类身分的人，自古以来，一直都存在。但他们的行动是不是兴盛，和

统治者的好恶大有关系。若是皇帝向往神仙位业的，那么，上有好者，下必有甚焉，术士在社会上，也必然大大活跃。

可是，众所周知，康熙皇帝十分热衷于实用科学，并不热衷于神仙文学，那么，他为什么要在神木居中，召见了一批术士呢？

唯一的推论是：在神木居中，有极奇特的现象，这种现象，只有术士才能了解。

我在看到这一部分资料时，花了相当的时间。皇帝在离开的时候，还下了一道圣旨：钦命地方官员，对神木居严加防守，不准擅入，有意图进入者，严厉惩处。

在这道圣旨之下，神木居成了禁区，那时，那两株大白楠树，还在前庭，有关它们的叙述是：“已两人合抱，高五丈，树叶婆娑，蔚为奇观。”

看到了这样的记载，我想到的是：这可能是世上仅有的大树移植成功的例子，是一个奇迹，值得所有植物学家去研究。

终有清一朝，这“神木居”都受到保护，甚至上司考核地方官的政绩，也看他是不是把“神木居”保护得完善而定。

宋自然曾感叹神木居历数百年而仍和新的一样，当然是保护有功之故。

可是，清朝消失，也已好几十年了，在这几十年，近四分之三世纪中，战火连天，时世不太平之极，这个城市，也曾经历过战争，有一两次战役，在近代史中，甚是著名，何以“神木居”仍能超然存在呢？

资料看到这里，我的好奇心，已被引发至爆炸性的程度了，我像是乾旱已久的大地吸到水分一样，想在资料中寻找解开谜团之钥。

再接下来的资料是，满清末任官员，曾带引攻进城来的车队指挥者，到过神木居。那指挥者日后是一位著名的将军。

将军曾感叹那两株白楠树为“奇树”，而且立即下令，派军队保护神木居。

令人又大是好奇的是，在接下来的日子中，许多著名的军政领袖，乃至最高领袖，都曾到过“神木居”，或逗留一天，或留下一个月不等。

毫无例外地，这些大人物，在到了神木居和离开之后，都没有说什么，除了赞叹屋子的精巧坚固之外，并没有别的言论。

屋子当然是稀世奇宝，但我相信那决非吸引大人物去逗留的真正原因。

一定另有原因在，可是大人物（包括康熙）个个都三缄其口，并不提及，照我的推测是，那事情一定古怪和不可思议之至，以致令得大人物说不出口。

当我有了这样初步结论之后，更是急于想著看到最近的发展。

约有三四十年，虽然战火在各地蔓延，但这个城市总算相当平静。

到最后，又一股攻城大军，完成了对这个城市的包围之后，守军看到大势已去，所以投降，并没有发生激烈的攻防战，城市也没有受到破坏。

## 七 卫夫人亲自出马

改朝换代，又一批车队进城，成了这个城市的新主人。神木居是不是

一样受到新主人的异样重视呢？可恶！资料在这紧要关头，就没有了！

我大叫了三声，双手握拳，在空中挥舞——小郭太可恶了，竟然这样吊我的胃口。

即使在那一次主人的更替中，还证明那两株大树仍然在。由此可知就在近年，神木居曾发生过剧烈的变化，偏偏没有了记载，怎不叫人心焦？

我设法和小郭联络，却没有结果。一直到第二天下午，我又把已有的资料再看了一遍，门铃响，小郭失魂落魄地走了进来。

我一跃向前，伸手直指他的鼻子：“还有呢，快拿来！”小郭呆呆地望着我，神情惘然，像是全然不知道我在说什么。

我再说了一遍，小郭苦笑：“你在说什么，我给你的资料，什么资料？”

我一时之间，不知如何说才好，向他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他跟我到书房来。

小郭垂头丧气，跟我进了书房，我指著摊开在桌上的许多资料：“你能找到这么多材料，真是不容易，近三十年的沧桑如何？那两株大树去了何处？余下的材料，你该拿出来了！”

小郭冲到桌前，用十分贪婪的眼光，把那些资料，一把一把抓起来看。

这时，我也看出情形不对头了，我叫了起来：“别告诉我这些资料不是你弄来的。”

小郭在这时反倒镇定了下来，他深吸了一口气：“对了，不是我弄来的，我从来也未曾接触过这些。”

他说著，又叹了一口气：“我正想来告诉你，我遭到了前所未有的失败。我像是一头栽进了一个大铁桶之中，四面碰壁，什么也得不到——我放弃了。”

我认识小郭，不自今日始，自然知道他不是一个轻言放弃的人，所以我只是望著他。

小郭摊开了手：“我一个人的力量，无法和一个强大严密之至的力量相争，这个力量有过百万军队，我已得到警告，如果我不停止活动，我曾在这世上消失——连一个细胞都不会剩下。”

他在说这番话的时候，面色苍白之极，一脸的无可奈何。我想了一想——那许多资料，是由谁送来给我的，我心中已然雪亮：当然是黄蝉。

黄蝉用尽心思，想和我见面，被我拒绝。她自然知道若是她送资料来给我，我也不会接受。

本来，我立场坚定，黄芳子她再神通广大，也无奈我何。可是我却偏偏不争气，在好奇心的驱使之下，委托小郭去搜集那屋子的资料。

小郭一到那城市，展开活动，黄蝉当然立刻就知道了，所以她将计就计，冒了小郭的名，送了一大叠资料来。她当然也知道，我在看了这一叠资料之后，好奇心会达到爆炸的程度——那就是她出面的时候了，因为这时，她已占了上风。

我应该怎么做呢？最好的应付方法，自然是便把自己的好奇心压下去。

可是，我才想到这一点，就长长地叹了一口气，我太了解自己，知道自己实难做到这一步。

那么，我该怎么办呢？我心中茫然，望著那些资料，竟不知如何才好。

小郭看来和我一样惘然，我吸了一口气：“这些文件，记载著一桩古怪之极的事，你不妨先看一遍，我们再来商量该如何处理。”

小郭点了点头，我把他留在书房，自己离开，满满地斟满了一杯酒，慢慢啾著。

看来，我除了接受和黄蝉见面之外，根本没有别的应付方法，因为对于神木居的好奇心，使我无法抗拒——我本来就是好奇心极强烈的人，而在这些事中，疑点一个扣一个，简直如排山倒海一般。若是我不能解开那些谜团，我会被好奇心啾心至死。

黄蝉对我的性格，一定有著很深刻的了解，她知道应该给我什么资料，也知道资料该停止在什么所在。

我心思紊乱之至，在我自己难以作出决断时，我希望白素会在场，可以听她的意见。

可是白素这两天，像是不见人影，我根本不知道她去了何处。

小郭在书房中大约逗留了两小时，他打开门，冲下楼梯，脸涨得发红。一下来，就抓起酒瓶，咕噜咕噜喝酒，然后，急不及待地用手指著我，却又因为太急了，所以发不出声来。

直到他顺了呼吸，他在叫：“天！你还在等什么，谁给你资料的，快去和他联络！”

我苦笑：“你以为我会压得下好奇心？但是就这样中了计，我也于心不甘。我更不想和他们发生任何关系，或被他们利用。”

小郭又喝了一口酒：“可是那屋子的谜团，会把你困扰至死！”

我没有说什么，小郭又道：“还有，那位宋先生，也等著你的行动去救他！他现在终日都在醉乡中——忧郁会杀人的。”

我不耐烦地挥了挥手：“那位宋先生，是无药可救的了！就算我肯和黄芳子见面，他又再能见到她，他们之间，也绝无发展感情的可能！”

小郭喃喃地道：“天下可没有绝对的事！”

我心中烦躁，说话也就不那么客气：“有的是，像你，郭大侦探，就查不出那屋子的秘密来。”

这句话，大大地伤害了小郭的自尊心，他走开了几步，在屋角的一张沙发上坐了下来，只顾喝闷酒。

过了好一会，他才道：“我算什么，善解疑难的卫斯理，还不是一样没办法。”

我冷笑一声：“你错了，我不是没办法，可是不愿意用那办法！”

小部喃喃地道：“也不单是我没办法，我看，卫夫人亲自出马，也未必有结果！”

我一听得他那样说，陡然震动，一口酒呛了喉，一面咳一面问：“什么，白素她 她 也去了？”

小郭显然未曾料到我不知道白素的行动，所以一时之间张大了口，不知说什么才好。

我再疾声问：“你是在哪里见到白素的？”

小郭过了一会，才定过神来：“你不知道她也去了？”

我叹了一口气：“我知道她想帮助宋自然，并不知道她采取了什么具体的行动。”

小郭又喝了几口酒：“我第一次去，那屋子，其实只有专家才觉得它如何了不起，普通人眼中，只是一幢很旧的老屋子——”

小郭第一次见到“神木居”的时候，尽管已有了先入为主的印象，但

是在他看来，那并不属于巍峨辉煌，美轮美奂的建筑物，样子十分普通。

（或许正由于外形如此普通，所以才能平安存在那么多年！）

他在栅栏外徘徊，就遭到了守卫的干涉。守卫的态度很客气，可是却坚决拒绝小郭接近十公尺的范围之内。

小郭提出交涉，说明自己的身分，是外来的观光者，而且对木结构建筑物有兴趣。小郭是有备而去的，拿出来名片，有什么建筑学会会长的衔头。

交涉之中，一个军官出来，军官的态度更好，笑著说：“怎么对这屋子有兴趣的人，忽然多起来了？对不起，这屋子是国家特级保护文物，不能参观的。”

小郭对我从头说他去调查的经过，我反正没有主意，且听他如何说，并没有阻止他。

小郭交涉无功，正怏怏而退，可是他走出了不多远，那军官忽然追了上来，表示他如果真想参观，可以安排。

小郭也不知道事情何以突然有了这样的转机，高高兴兴，跟军官进了屋子，认识了宋自然。

我却一听就知道，允许小郭进屋子，是黄蝉利用小郭的开始。

小郭冒充的身分，在黄蝉的面前，自然显得再幼稚也没有，让小郭和宋自然见面，当然最终目的，是通过他和我取得某种程度的联络。

小郭见到了潦倒憔悴之至的宋自然——宋自然能继续在神木居住著，当然也是黄蝉的安排。

小郭无功而退，第二次再去，他的行动更积极，四出活动。

就在小郭施展浑身解数，一无所获的同时，黄蝉的行动却已凑效——她成功地送了一大堆资料给我，引爆了我的好奇心。

小郭活动了两日，没有任何成绩，而且隐隐感到自己处境可能有危险，他已决定放弃了，准备在临走之前，再去看一次宋自然。

于是，他再度来到神木居——就在这一次，他看到了白素。

他是在一种相当奇特的情况之下，看到白素的。

他来到屋子前，又受到警卫的挡驾，小郭耐心地表示，上次他来过，他很想再看一看宋建筑师，也和上次一样，那军官出来了。

不过这一次，那军官的态度，却冷冰冰的，开门见山地责斥小郭：“对不起，郭先生，我们已知道了你真正的身分，和你的活动，所以不但请你离去，而且提议你立刻离开本城！”

小郭难过之至，为自己辩护：“我是准备离去了，我只不过想和朋友道别。”

那军官冰冷地说：“不必了！”

就在这时候，小郭看到了白素。

屋子的门打开，白素背向著大门退出来——小郭在那时，并没有看到白素的正面，但是他和我们极熟，单凭背影，也可以认出那是白素。

看当时的情形，像是白素要离开，而有人在送她出来，所以她是背退出来的，但由于门内的光源暗，所以看不到送她出来的是什么人。

不过，根据白素的行动来看，送她出来的人，地位一定相当高，不然，白素不会背退出来。

一看到了白素，小郭虽然有点意外，也不会太甚，他一畅手，想要叫

白素，忽然又看到白素不再后退，反倒又走进屋子去了，大门也随即关上。

在这个过程中，小郭想看个清楚，可是那军官却挡在他的身前。

小郭出于无奈，只好离开。

我听他讲完了经过，就道：“你根本没看到白素。”

小部苦笑：“虽然我在调查方面，一无所得，但请别怀疑我的观察力，那确然是尊夫人。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，有了主意：我等她回来，等白素回来之后，事情应该可以有进展。

小郭却又贪心起来：“可以让我再仔细地研读那些资料？”

我一口答应：“当然可以，你甚至可以带回去，和你的电脑资料相结合，看看有什么发现！”

小郭大喜：“我正有此意。”

他拿走了所有的资料，我等白素回来，心中焦躁无比，一直到第二天下午，白素才回来。

一听到白素开门的声音，我就出现在楼梯口，见了她，我大叫一声：“到哪里去了？从实招来！”

白素抬头看到了我，向我作了一个手势，指向她的身后，意思是我不必问，只要看她身后，就可以明白她究竟去了何处。

而且，根据手势来看，她身后，并不是什么东西，而像是有一个人跟著。

我不禁大奇，接著就问：“谁？”

一声才问出口，就听得一个怯生生的声音应道：“卫先生，是我！”

接著，人影一闪，一个窈窕颀长的妙人儿，款步走进了门，站在白素的身边。

白素进得门来，屋子之中，就有亮了一亮之感，这时，那两人站到了白素的身边，当真如同宝玉，如同明珠，丽光四射，白素虽然不致于被她比了下去，可是能和白素在一起而又不会给白素比下去，也就难能可贵之至了！

这两人一入眼，我就知道她是什么人了，心头自然升起了一股厌恶之感。

可是在这样美绝的丽容之前，纵使有怒火，也绝难发作得出来。

我沉声道：“怎么有劳黄将军大驾，光临寒舍？”

我知道那一组特殊人物，都有著将军的衔头，所以才这样说的——那美女当然就是宋自然在神木居中遇到的黄蝉黄芳子了！

黄蝉的反应，绝对出乎我的意料之外。她和白素并肩而立，白素带著微笑——她当然知道我不愿意见到黄蝉这样身分的人，而她竟然把黄蝉带来了。所以她的笑容之中，含有一定程度的歉意。

但是，又由于她对我的深刻了解，她也知道我必然会体谅她的行为。所以她的笑容之中，也有著自信，和对我关怀的甜蜜——人类的脸部真是奇妙之极，竟能把那么复杂的感情，在一刹那之间，无声无息地表达出来。

看到了白素这样的神情，我自然心领神会。

而在我向黄蝉致了这样的“欢迎词”之后，黄蝉的反应，使我难以相信我的眼睛。

她的神情，看来完全像是一个无辜受了责难的小女孩，可她又是属于佻皮的性格，所以，并没有逆来顺受的委曲，反倒是顽皮地眨著眼，悄悄地



向白素指了一指，那意思是她来到这里，是白素带她来的，与她无关。

常言道“相由心生”，黄蝉是不是大好大恶，我不敢肯定，但以她所接受的训练来说，她绝对可以做到“杀人不眨眼”。

可是这时，在她那种清甜的神情上，就决计无法推测出她的为人来！

难道严格的训练，竟然使她练就了这样非凡的本领？那真是匪夷所思之至，也令她的可怕程度，增加了百倍！

我发出的“攻击”，变得全然没有著落，一时之间，我也不知如何才好，甚至，显得有些罕见的狼狈。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素，你上来，我有话说。”

白素微笑著，向上走来，更令我瞠目的是，我只叫白素上来，可是黄蝉竟然跟在白素的身后，也向楼上走了上来，而且一副若无其事的神态。

这真使我忍无可忍了，我大声道：“我只请我的妻子上楼来。”

这话，已然不客气之极了，任谁听了，都难免要脸红或尴尬的，白素也立即向我投来了不以为然的目光。

可是黄蝉却仍然满面笑意，还略伸了伸舌头，作了个可爱之极的怪脸，巧妙地掩饰了她的羞涩，然后道：“有‘访客止步’的告示么？我没看到啊！”

常言道“伸手不打笑脸人”，她这样子，我自然不好意思再说什么了。

更重要的是，白素并没有阻止她跟上来，可知她另有用意，因此我也不再坚持。

事后亦想到黄蝉对我的一再“攻击”，反应如此自若，那对她来说，实在不算什么——她接受的训练，使她可以应付任何想像不到的恶劣环境，应付我的几句冷言冷语，简直微不足道之至。

白素向我使了一个眼色，示意我且别和黄蝉为难。我也想到，白素绝不是轻举妄动的人，她又不是不知道黄蝉的身分，把她带了来，必有原因，我又何妨稍安毋躁？

我让她们上了楼，又一起进了书房，黄蝉的声音，竟然充满了由衷：“卫斯理的书房，多少稀奇古怪的故事，都是从这里出来的。”

我冷冷地纠正：“多少离奇古怪的事，都是在宇宙各处发生的。”

黄蝉立时道：“是是，我说错了。”

我心中叹了一口气——我由于深知她的来历，所以才对她处处提防，若是不知她身分，再精明的人，也要上当。

白素向桌上一望：“黄小姐说她冒名送了一些资料给你，那份资料——”

我没好气：“叫小郭拿走了，他要拿去研究——不过肯定不会有结果，黄小姐那里，一定已研究过了。”

黄蝉立时应声：“是，可是研究不出结果来，所以要来请教卫斯理。”

千穿万穿，马屁不穿，高帽子人人喜戴，我听了之后，虽然“哼”了一声，但是心中的反感，也消减了不少。

我作了一个请进的手势，黄蝉并不就坐，却自身边取出了一幅照片来：“卫先生，请你先看这相片。”

我先向白素望了一眼，白素的神情，明显地赞成我看，我接过了照片来，一看之下，自然而然，眉心打结。

因为一时之间，我竟然难以说出照片拍的是什么。

照片其实是一看就明的，上面是一个人，一个男人，正盘腿跌坐，从

坐姿和手势看来，那是道家的传统打坐的方式。

怪的是，那个人梳著古代的高髻发型，可是却全身赤裸一丝不挂。

“所以一看就知道他是男性。”

那人的样貌，极其祥和，在他半开半闭的双眼之中，流露著沉思的睿智。

“眼睛是灵魂之窗”这句话，绝不是新文艺的陈腔滥调——人的心情思想情绪，确实可以通过微妙的眼神变化而表达。所以，我可以肯定照片上面这个人，一定是一位智者。

这个人采用道家的方式在打坐，可知他在道学的修为上，一定已达很高的境地。

道家修道的目的是成仙，虽然只是照片，但是我也感到照片上的那个人，大有仙气——全身都焕发著一种难以形容的飘逸和灵秀。

相片虽然不大，但一定是用上佳的摄影机拍摄的，而且技术高超，人身上的每一个皱纹，每一个毛孔，甚至每一根毛发，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，定睛看得久了，好像照片上的人，活了一样，会微笑，会说话。

我看了好一会，一点概念也没有——我不知道照片上的是什么人，也不知道何以黄蝉要给我看这照片。

我看了好一会，才抬起头来，黄蝉第一时间问：“卫先生，请你告诉我对这照片的第一印象。”

我“哼”了一声：“照片上的人，如此安祥飘逸，显然是个智者。”

黄蝉接著问：“你联想到了什么？”

我的回答来得也快：“看了那种超然物外的神情，就联想到腥风血雨，卑鄙龌龊的权力斗争，是人类行为中最蠢的一种。”

黄蝉再问：“你认为照片上是一个超然出尘的高人？”

我点头，语气肯定：“必然是，你看他的眼神，不是大彻大悟的人，不会有这种眼神，若不是有大智慧的人，是不会彻悟的。”

黄蝉听得认真，又问：“没有别的联想了？”

我笑了起来：“再要我作进一步的想像，那不是我一贯的想法了：这个人的透彻觉悟的程度，已超越了地球人的能力范围——就算他原来是地球人，这时的精神状态，也必然超越了地球人。”

我说得很认真，黄蝉也听得用心，她没有立时再发问，却又取出了一张相片来，递给了我。

我一看，又是一呆。

## 八 一对男女的全裸相片

那照片上也是一个趺坐著的人像，也是全身一丝不挂，那是一个女性。

且别说那女性的体型之美，单是她脸上所显示的那种宁静和平的神情，就叫人的心头，再有燥热的情绪，也会一下子宁静下来。再有贪婪的欲求，也会一下子化为乌有，再有凶残的意念，也会一下子变得善良。

我呆呆地望著那美丽之极的裸女相。同样地，照片拍得极好，人体的

每一个细微部分，都看得清清楚楚，叫人感叹人体的结构，是何等的细致精密，叫人感到，这才是人的身体，如此完美，如此无懈可击。

而那女性的年纪，也很难断定，总之是成熟的女性。我忽然想到，受世人崇敬的佛教中的观世音菩萨，或是天主教的圣母玛利亚，上千年来，艺术家都通过各种艺术形式表现她们的精神面貌，虽然有不少成功的例子，但是和相片上的那位女性一比，却全被比了下去。

若不是相片上的女性也梳著道髻，我真要疑心她就是观音的化身了。

我看了很久，心中的疑问虽多，但是心境却十分平和。好一会，我才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抬起头来。白素和我目光接触，她先道：“太不平常了，是不是？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，用力点了点头：“她的修为，看来还在她的伴侣之上。”

白素扬了扬眉，没有出声，黄蝉却立刻问：“何以见得他俩是伴侣？”

我“啊”地一声，我只是冲口而出，并没有想到为什么，被黄蝉一问，我才想了一想：“道家的典籍上，多有夫妻或情侣合籍双修的例子。”

黄蝉紧盯著我，神情很是异样（是一种由于刺激而带来的亢奋），她又问：“你认为他们是在用道家的方法修炼，目的是成仙？”

我很是肯定：“当然是，而且可以看出，他们的目的已达到了——这事很怪——”

我连顿了两次，黄蝉的神情更紧张，我道：“我有一段经历，记述着一个俗不可耐的古董商人，变成了神仙的经过——”

黄蝉忙道：“是，我知道，我知道你的任何经历。”

我略感不快，闷哼了一声，这才又道：“这一双男女就算不是神仙，也已不远了。而且，他们本来也一定是极有修养，知识程度很高的人。”

黄蝉向白素望去，白素淡然笑：“我早已告诉过你，我和他的意见，大致是相同的。”

黄蝉感叹之至：“岂止大致相同，简直连用的字眼都一样。”

我和白素，同时伸出手来，握了一下，我们之间心意相同，那是毫无疑问的事了。

我道：“凡人变神仙的过程，可以从两方面理解，白素的母亲‘成仙’了——变成了外星人，那是一种情形。另一种情形是人体发挥自己的潜能——通过修炼，可以达到这一目的。另不过这种情形，古时多，现今极少，这一双异人，他们是——”

我说到这里，向黄蝉望去，当然以为她会立刻说出答案来的，因为是她来找我寻求答案，就应该把所有的资料全告诉我才是。

黄蝉吸了一口气，她先向白素望去，白素大有乾坤地微笑了一下。

黄蝉这才回答我的问题：“卫先生，请你相信我的话，这一双男女，不是人。”

她最后道“不是人”三个字，是一字一顿说出来的。

我听了之后，第一个反应，并不觉得特别奇怪，“哦”了一声：“他们已经成仙了？可以说不是人了。”

黄蝉秀丽无匹的脸上，现出了一种无可奈何的神情：“我说他们不是人的意思是，他们真的不是人。”

我呆了一呆，可是我仍然未曾明白她这样说是什么意思。我道：“你是说，我看到的只是相片，不是真人？”

黄蝉又向白素望了一眼，我可以想像，她如今对我说的那些话，一定曾向白素说过，而白素的反应，必然和我如今相同。

黄蝉很缓慢地道：“我的意思是，相片中的一男一女，不是人，也不是说他们已成了仙。相片拍摄的，是两尊雕像，木雕像。”

黄蝉说的话，每一个字，我都听得明明白白，清清楚楚，可是我却大摇其头，接著，她说完之后，我忍不住“哈哈”大笑了起来。

黄蝉在这时，低低地长叹了一声，并不作进一步的解释。我止住了笑声，已经明白了黄蝉的意思：她坚持相片上，那天人一样的男女不是人，是木雕像。

她的神情举止，都在努力企图使我相信这一点。

但结果却是使我感到好笑——越想越好笑，于是我又大笑了起来，表示我根本不相信。

在我笑的时候，白素也跟著笑，自然，她笑得很含蓄，不像我那样肆无忌惮，可是，不相信黄蝉的话，是一致的。我笑了好一会，才道：“我不知道你目的何在，不管你怎么说，我都不会相信你的话。”

黄蝉很厉害：“我还以为卫斯理可以接受一切不可思议的事。”

我自然不会因为她这样一说，就改变了自己的认识。我道：“是，如果你告诉我，你只有一半是人，另一半是机械，我也可以接受，可是我仍然不相信相片上的那一双男女是木雕像。”

我在这样说的时侯，仍然视线不离照片。因为黄蝉没有理由编一个这样低能的谎话来骗我。只要照片上有万分之一的可疑处，可以看出那确然是木雕像，而不是真人，我都会接受她的话。

可是不论怎么看，相片上的都是真人——我一再强调过，相片是用高级摄影器材拍成的，所以影像很是逼真。这时，我甚至可以清晰看到，尤其是那女性，肌肤赛雪，在柔润的肌肤中，淡青色的血脉，隐约可见，把手指轻抚上去，甚至可以感到血液的流动！

我的视觉神经活动的结果，通过我大脑的分析，告诉我那不可能是木雕像——我甚至愿意接受那是一种制作极其精巧的假人，类同非生物性新生命康维十七世。但是，木雕像——不！

所以，我仍然不住地摇著头。

我向白素望去，白素的反应和我一样，也摇著头。

黄蝉忽然笑了起来：“我们其实是在争论一个根本不需要争论的问题！”

我立时明白了黄蝉的意思——事实上，我也早已想到了这一点，只是我不愿提出来而已。

果然，黄蝉说了在我意料之中，但却又是我最不愿听的话。

她道：“我代表国家异象研究所，正式邀请卫斯理先生夫人，去研究那两尊木雕像。”

事情看来很是简单：黄蝉说那一男一女是木雕像，我和白素不信，那么，只须去看一看就行了，何必争论？

可是，问题就在这里——我不愿意去看。

我以前也略为听说过“国家异象研究所”这个机构的名称。很多国家都有类似的机构，去探索一些不可思议，实用科学无法解释的异象。

我也知道，这个研究所中有不少具有超能力的异人，也有很丰富的资

料，以及相当客观的研究态度。

我更知道，在他们的最高层，还接受一个外星人在知识上的帮助。

本来，我只要一点头，首先就可以解决那究竟“是不是人”这个问题了。

可是除了我不愿意去之外，我还想到了别的问题。

黄蝉的外表，虽然俏丽无比，而且一举一动，一颦一笑，无不动人之至，但是我却不会为这种表面现象所惑。我极其深刻地知道，黄蝉所代表的，是一股为了达到目的，可以在手段上无所不用其极的势力——称那股势力为“邪恶”并不合适，因为在人类的语文之中，似乎还未能找到对这股势力的适当形容词。

我并不是什么大人物，也不会自我膨胀到认为这股势力会想和我合作，或者专门来对付我。

但是，从宋自然应聘到那城市开始，一直到如今黄蝉到来，确然是一个阴谋。这样处心积虑的布置，目的就是想我进入他们的势力范围。

我一点也不知道他们进一步的目的，但我知道我绝不能让他们的第一步目的得逞。

我迅速转念，立时有了反应：“我不会接受你的邀请。要我相信那是木雕像，再简单不过，把它们拿来让我看就行。”

黄蝉当然是早已料到了我会有这样反应的，她叹了一口气：“那是国家特级异宝，最高当局三申五令，绝不能移动丝毫，只有屈卫先生大驾。”

我又纵笑了起来，指著黄蝉：“说来说去，无非是想要我去，告诉你，我不去。”

说到后来，我虽然不是“声色俱厉”，但已不客气之极。黄蝉俏脸一阵红一阵白，但是神情还很镇定。

她道：“我接受失败——我以为卫斯理的好奇心一直都那么强烈。”

我再笑：“你不必为自己的失败掩饰，你的失败是，你编了一个根本不会有人相信的故事，想使我相信。”

黄蝉睁大了眼：“你以为我的智力程度那么低？”

我一摊手：“虚则实之，实则虚之，你知道我什么样的怪事都见识过，所以才编了一个不可能的事，希望能收到奇效。这方法很不错，可是，很不幸，你，失败了。”

我把最后几句话，提高了声音来说。黄蝉苦笑了一下，显得很是无奈。

她停了一会，很是激动，身子甚至在微微发颤。

白素斟了一杯酒拿给她，她不接酒，一把抓住了白素的手腕。

在那一刹那间，我不禁吃了一惊——我知道她和她的同类，都受过严格的武术训练，各负一身惊人的技艺，她们的武术师父，是和白老大齐名的武术名家，有“雷动九天”之称的电九天。

我一闪过这个念头，白素的手腕被黄蝉抓住了，白素立时向我望来，微微一笑，表示黄蝉并无恶意。我仍然保持高度的警惕，立刻想到了黄蝉如果制住了白素作要胁，我应变的几个方法。

黄蝉并没有进一步的行动，她一脸哀求的神色，声音也动人之至：“白姐，你答应过的。”

白素立即点头：“你放心，我答应过的事，我一定会做到。”

我吃了一惊：“你答应了她什么？”

黄蝉道：“我有一些进一步的资料，是有关神木居和那两尊木雕像的——是你已看过的资料的延续，白姐答应我，会让你看。”

我一点也不考虑：“她的承诺无效——我根本不怕信那是木雕像，又何必再看什么资料！”

白素却伸手在黄蝉的手背上轻拍了两下，示意她放心。我转过身，不去看她们。

黄蝉却走到了我的面前，柔声道：“早知要请动大驾，很是困难，但是却想不到，竟困难到这种程度。”

我指著自己的头：“我这个脑袋是花岗石的。”

黄蝉忽然佻皮地一笑，口唇动了动，可是却又没有说什么，神情有点鬼头鬼脑，一下子转过身去，向我和白素挥著手：“再见。”

她竟立即就走了！

等她走了之后，我才看到白素的手中，多了一苹很是精致的小盒子。我问她：“你看见了？刚才她想说又没有说——她想说什么？”

白素笑：“她想说什么，我怎么知道？”

她扬著手中的盒子：“这里是她刚才所说的资料，全经过微缩处理——”

她说到这里，停了下来，等待我的回答。

我来回踱步，强烈的好奇心，当然命令我立刻去看那些资料。可是我在站定之后，我却是：“我怕看了那些资料之后，会又向她的陷阱更进一步！”

白素淡然道：“那就算了，我倒想看一看，反正我不是人家的目标。”

我陡然一声大叫，向她扑了过去，要抢她手中的盒子，她身形一闪，就避开我，我疾转过身来：“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，大家一起看。”

白素正色道：“事情怪异，确有价得探索之处，很可以看一看。”

我当然同意她的话，我心中还有疑惑：“你是什么时候决定亲自出马的？又是怎么会认识黄蝉的？”

白素说来很是轻描淡写：“一开始，我不是为了好奇，只是想帮宋自然，宋自然本来是青年，不幸成为一宗阴谋中的牺牲品，他所憧憬的‘爱情’，根本不存在，我想去点醒他，使他不要再沉沦下去。”

一想起宋自然那种“冥顽不灵”的样子，我就心中有气：“哼，我也曾结结实实地劝过他，可是他根本听不进去，你又能有什么法子？”

白素道：“我们劝没有用，心病还须心药医，一定要黄蝉亲口告诉他，那是绝无可能的事，才能使他从迷梦之中清醒过来，所以我才去那城市的。”

我听了之后，默然片刻，才道：“你怎能有把握，去了之后，就可以见到黄蝉，她的身分是那么神秘，甚至高不可攀！”

白素笑：“别忘了，我是大名鼎鼎的卫斯理夫人，人家处心积虑，就是为了要请你的大驾，我去了，人家还会不欢迎吗？”

我苦笑了一下：“别调侃我了，你——”

白素吸了一口气：“我还没下火车，在车厢里，就见到了黄蝉——虽然我以前从来也没有见过她，可是她一出现，我就知道是她了。”

白素其实是在上车之后不久，就知道对方有了安排——不属于普通乘客的车厢中，人本来就并不多，而在火车开动不久，就有穿著制服的列车员进车厢来，在其他乘客的身边低语。

经过这一番动作之后，其他的乘客，都先后离开了车厢，于是，偌大

的车厢之中，就只有白素一个人。

白素自然知道接下来会有事发生，她很是镇定，一面喝著茶，一面观看著列车经过的田野。

然后，她就觉出黄蝉出现了——她并没有转过头，仍然望著窗外，可是她知道黄蝉来了！

在那样的情形下，要感应或知道有另一个人进了车厢，那并不困难。

可是，竟然一下子就知道了进来的是什么人，这就未免有点玄了。

白素的解释是：“当然我是先感到有人来，然后才知道来的人是谁。是时，我没有转移视线，所以我根本看不到来者是谁。可是我却有了强烈的感觉：来的是一个强者，如果这个强者充满敌意，我必须集中精神去应付，那将是强敌。可是我却又感觉不到有敌意，所以我仍然不动，直到来人在我的对面坐了下来。”

来人在白素的对面坐了下来，和白素之间的距离已经很近了，白素略转头，就看到了来人，当然就是黄蝉，黄蝉正用充满了诚意的目光望著白素。

听白素说到这里，我咕哝了几句：“她受过专门的训练，可以通过眼神，表达假的情感，以迷惑对方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不管怎样，我和她的目光一接触，就算本来心中有敌意，也在那一刹间，化为乌有了。”

我又喃喃地道：“现代摄魂大法。”

白素再补充：“而且，在那一刹间，列车行进的轰隆声，也像是听不见了，只觉得一片宁静，我们互望著，就像是早已心灵相通的老朋友一样。”

这一次，我提高了声音：“你永远不可能知道这一类人心中真正在想什么！”

白素静了一会，才道：“人本来就绝无可能知道另一个人心中真正在想什么的。”

我用力挥了一下手。

白素和黄蝉的见面，画面很是动人。她们互相注视了好一会，是黄蝉先开口，她不称“卫夫人”，叫的是“白姐”。

她道：“白姐，欢迎你来！”

白素并没有忘记自己来的目的，所以她的话，开门见山之至：“好一个出色的人才，难怪宋自然一见锺情，不能自拔了。”

白素和黄蝉，都是何等聪明的人，虽然是第一次见面，可是对方不论说什么，有什么言外之意、弦外之音，都可以一说就明。

黄蝉垂下头去：“这是意外，想不到会由此伤害了宋先生。”

白素立即切入正题：“你为什么还让他留在神木居？这可不是能拖得过关的事，你一定要斩钉截铁地告诉他，事情绝无发展的可能，长痛不如短痛。”

黄蝉的头又垂低了些，长睫毛不住颤动，白素心中暗叹了几声，她相信黄蝉对宋自然不是全然无意，而是她的身分，不允许她有任何意思——从这方面来看，她似乎比宋自然更加痛苦。

白素人心地好，同情之心，油然而生，她又道：“早些了断，对你来说，也有好处。”

黄蝉向白素投以很是感激的眼光：“我几次要他走，他红著眼，不肯离开，我 我 ”

她没有再说下去——也不必说，不问可知，黄蝉不忍心看到宋自然伤

心欲绝的样子，不忍心赶他走。

白素苦笑了一下：“请和我一起去见他，我会带他离开——如果你不想害人害己，请你合作。”

白素的这句话一出口，黄蝉的俏脸煞白，咬著下唇，神情有一种深奥无比的痛苦。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你知道你自己不是普通人，你有很多特权，但是在拥有特权的同时，也丧失了作为普通人的权利。”

白素虽然没有直接明言，可是话也再明白不过：黄蝉没有普通少女和异性谈情说爱的权利。

黄蝉紧咬著下唇，白素继续著：“你没有可能放弃特权，而且，我也不认为你有放弃特权的想法。”

黄蝉陡然拿起白素的茶来，大大地喝了一口，可能是由于她心情激动的缘故，竟呛得剧咳起来。刹那之间，脸涨得通红。

白素忙离座，轻拍她的背部，黄蝉的俏脸，红得像是要溢出血来，白素后来的评语是：“凄艳之极。”

黄蝉止了咳，再喝了一口水，抬起头来时，竟在不到一秒的时间内，完全恢复了正常。

她先向白素点了点头，表示接纳她的意见，忽然问：“要请卫先生的大驾，真的那么难？”

白素回座坐了下来，她有洁癖，当然不会再去碰那杯茶，她微笑：“卫斯理曾替一家少年芭蕾舞校剪彩，你说他是不是难请。”

黄蝉苦笑，低叹了一口气。白素又道：“每个人都有做人的原则，他的原则是，绝不和你们——这一类人发生任何关系。”

黄蝉略翻了一下眼，样子很可爱：“也不是‘绝对’，曾有很多次发生瓜葛的记述。”

白素点头：“是，应该说，他尽量避免。”

黄蝉道：“其实，我想求教他的事，和政权无关。”

## 九 失心疯

白素听了，并没有接腔，她在等黄蝉自己作进一步的解释。

黄蝉道：“事情其实正投卫先生之所好——那座神木居，难道还不足以引起他的好奇吗？”

白素微笑：“显然还不够。”

黄蝉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她取出了那两张裸体的修道男女相片来。

白素看了相片之后的反应，和我一样，不必覆述了，接著，黄蝉又告诉白素：“那不是真人，只是两尊木雕像——”白素也笑，表示不信。

黄蝉趁机提出：“请卫先生去一看就明白，白姐自然也一起去。”

白素意动：“在哪里？”

黄蝉道：“在国家最高机密总部的密室之中。”

白素摇头：“他不会去，他也不会相信那不是真人，他会以为那是你的花样。”



黄蝉叹了一口气：“我还有一些资料——”

白素不等地说完，就道：“他也不会看。上次，若不是他误以为资料是小郭集来的，他也不会看。”

黄蝉又呆了半晌，才道：“白姐，求你，让他看一看这些资料。”

白素当时的观感是，黄蝉在提出这样的要求时，是有无可抗拒的魅力，所以道：“我一个人只怕不中用，除非你肯和我一起去见他。”

白素的话，令黄蝉喜出望外之至，她双手高举，发出了一下欢呼声。

于是，就有了白素带黄蝉来见我的那一段经过。

那么，宋自然呢？

白素在黄蝉的带领之下，到了神木居。当她看到宋自然的时候，她不禁大吃一惊。宋自然本来，虽然不如他姐姐那样肥胖，但是也身形健硕，很是强壮。可是此际，却惟悴得不像样子，一身酒臭（喝醉酒，或终日在醉乡中的人，绝不如诗词中所描写的那样飘逸），头发蓬松，需邈邈，十足是天桥底下的流浪汉。

白素和黄蝉一起出现在她的面前，可是他却连看也不看白素一眼，视线死死地盯在黄蝉的身上，身子先是发抖，他抓著酒瓶，狂灌了几口，又用力摇著头，叫了起来：“我又看到芳子了，这幻觉真好，我可以看到芳子，又看到芳子了。”

显然是他在酒后，时时发生幻觉，看到了黄蝉，所以这时，黄蝉真的出现在他的面前，他也以为那是幻觉。

黄蝉也望著宋自然，俏脸之上，神情复杂之至，有很多的惘然和无奈，也有几分爱怜。

白素在一旁，看了这等情形，才知道宋自然的情形，比她想像之中，要严重得多，她虽然曾经历过许多不可思议的历程，但却也未曾有过处理这种场面的经验，所以一时之间，她竟不知该如何做才好。

这时，黄蝉开了口——声音听来很是平淡：“不是你的幻觉，是我真的来了。”

宋自然听了黄蝉的话，反应奇怪之至。他先喝了一大口酒，然后大摇其头，惨然而笑，笑容难看之极：“你每次都这样说，可是当我想触摸你，你就不见了，这次我不中计了，宁愿你在我眼前多逗留一会。”

宋自然的话说得很清楚，听来也很有条理，全然不像是烂醉的人。

可是白素听了之后，只感到了一股寒意，自顶至踵而生——宋自然的情形，已经绝不是单相思那样简单，他的精神状态，根本是处在病态之中。那是一种虚妄幻想症。他幻觉感到黄蝉出现，甚至还可以和幻觉中的黄蝉作语言上的沟通，那正是妄想症患者的主要症状。

而这一切，全是由黄蝉造成的。

白素这时，想起了我对这一类人，为了达到目的，可以不择手段的评语，她重重地顿了一下脚，以表示她心中的不满。

宋自然的全副精神都集中在黄蝉的身上，根本没有注意白素的存在。

黄蝉向白素望来，目光凄迷，竟大有请求白素原谅她的意思。白素心中一软，只好低叹了一口气。

黄蝉向宋自然道：“我没有骗你，你过来，我们可以握手。”

她说著，就伸出手去，宋自然神情紧张之至，犹豫了好一会，才慢慢伸出手去。他的手在剧烈发著抖，等到他的指尖碰到黄蝉的手时，他全身如

遭电极，而且大叫了一声，缩回手去，连退了好几步，大口喘气。

黄蝉不知如何才好，向白素望来，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我来得太迟了，他已经神经失常了。”

黄蝉连声道：“我立刻召医生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你们太过分了。”

黄蝉苦笑：“白姐，他神经太脆弱了。”

宋自然侧著头，用心在听黄蝉的话，大是惘然。黄蝉柔声道：“宋先生，等一会有人来陪你到医院去——”

宋自然立时道：“你叫我到哪里去，我就到哪里。只求你常在我眼前出现，我不会再想触摸你。”

黄蝉一面点头，一面长叹了一口气，神情更是无奈。

我听白素说到这里，又惊又怒，失声道：“这小子失心疯了。”

白素苦笑：“正是这个病。”

我骇然道：“这 他现在 在医院？”

白素点头：“是，黄蝉保证他可以得到最好的医治和疗养待遇。”

我闭上了眼睛一会，连叹了好几口气。白素道：“我去请教过专家。据说，宋自然这种情形，并不严重，治愈的机会很大。而且，在治愈之后，多数会把发病的原因忘记，形成局部的失忆——这对宋自然来说，反而是好事。”

我喃喃地道：“但愿如此。”

等白素说完了宋自然的情况，我也已经摆弄好了观看微型资料的仪器，把白素手中盒内的资料放了进去，和白素一起观看。

才看了一眼，我和白素两人，就面面相觑，感到口乾舌燥。

因为资料的内容，匪夷所思之极，我和白素，都算是想像力丰富的人，可是也感到一阵接一阵的晕眩，有忽然进入了另一个空间之感。

等到看完，我和白素都好一会不出声，我取了一瓶酒，就著瓶口喝酒，白素也喝，直到一瓶酒喝完，我们两人才各自长吁一声，两人互望，都在用眼色询问对方：“该怎么样？”

我们看那些资料，算是看得快，也看了超过四小时。资料的内容很是复杂，我把它简化之后，再整理一下，应长则长，应短则短，务使各位能在最短的时间之内，明白资料的内容。

我先从资料之中记载约两个将军的对话讲起。

那不过是几十年之前的事，这个城市被包围，守军在考虑了形势之后投降，成了降军。

降军被命令放下武器，出城接受改编，降军之将，和胜军的司令员，以及双方的高级将领会晤。

在那种情形下，胜利者自然意气风发，降军将领，强颜欢笑，气氛很是异样。

胜军司令员在酒过三巡之后，忽然问：“这城是一座古城，名胜古迹极多，若是攻城战一开始，炮火无眼，难免有损毁，贵军放弃作战，保存民族遗产，功不可没，值得称许。”

降军将领听了这样的话，尽管有点哭笑不得，但还是要连声说“是”，哪敢从牙缝中迸半个“不”字？昔日一样是手握兵符，统率大军，如今启城投降，虽说有“保存民族遗产”之功，但那甜酸苦辣的滋味，也就只有自家

心中才知道了。

（要说明的是，在资料的整理和归纳的过程中，我把可以集中的一些资料，都集中在一起，使整件事比较容易了解。）

（这次聚会中的一些对话，就引用了不少资料，对了解整件事，很是重要。）

（发生在后来的一些事，也是一样——和神木居无关的一些，全叫我删去了，那是一些很闷人的记载，看起来也很吃力。）

降将军的脸上肌肉挤出不自然的笑容，咳嗽了几声，开口道：“本城——”

他一开口，才说了两个字，便觉得不妥当。几天之前，他镇守这个城市，自然开口“保卫本城”，闭口“本城决不可失”。可是现在他已把整座城市拱手送给了敌军，这城市和他可再也没有关系了，再称“本城”，是不是合适？但一时之间，他又想不出什么适合的称呼来，一口气憋不过来，又引起一阵呛咳，却也恰好掩饰了他的窘态。

幸好胜军之将作风粗犷，都不是什么咬文嚼字的人——也没有听出什么不对来，只望著他，等他介绍本城的名胜风光。

降将军咳了好一会，才涨红了脸，连声致歉，这才道：“古城之中——胜迹处处，最奇怪的，当推‘神木居’和那两株‘神木’了。”

说到“神木居”和“神木”，降将军的脸上，有了自信，他又重复强调：“那真是怪得不能再怪的怪异。”

他在一句话之中，连用了三个“怪”字，再加上他是当了许多年将军的人，声音宏亮，人人都听得到他的话，一时之间，所有人都静了下来，想听他说究竟是什么“怪事”。

在降军这方面的军官，长驻这个城市，自然深知“神木居”和“神木”怪在何处，但是胜军这方面，却一无所知，个个兴趣盎然。降军方面，也没有人出声，以免打扰了对方听怪事的雅兴。

一时之间，整个宴会厅中，真可以称得上是鸦雀无声。降将军的神情，更和刚才的窘态，大不相同，他清了清喉咙，正准备把那“怪事”说出来。

可是他还没有开口，在他身边不远处，就先有一个声音响了起来，叫著降将军的号，道：“友军全是唯物论者，素来不信鬼神之说，以反封建反迷信为己任，这种怪力乱神之事，似乎不宜宣扬，不知钧座以为然否？”

降将军循声看去，只见正在侃侃而谈的，是他手下的一个师长。这个平日见了他，立正报告之后，身子挺直如棺材板的少将师长，如今竟然来不及地向胜军讨好卖乖，当众教训起他来了！

降将军的脸涨得血红，真想冲过去，用力煽那师长两个耳光。可是他的身分，哪里还允许他有昔日这样的威风，所以他按著桌子，全身发抖，令得桌上的杯碗，互相碰撞，发出一阵声响来。

胜军这方面，似乎很欣赏那师长的话，都笑嘻嘻地望著降将军，看他如何应付。

降将军想在他部下之中，寻找帮助，可是人人都避开了他的目光，使他在刹那之间，明白了什么叫做人性的丑恶。

若是在古典小说之中，像降将军这样的处境，就会“大叫一声，吐血三斗而亡”了。可惜事实上，发生这种情形的机会少之又少。

降将军不知如何应付，那师长洋洋自得，场面自然尴尬之至，过了好

一会，还是胜军的一个参谋长，肚子中算是有点墨水的替降将军解了围，他道：“民间传说之中，有精美，也有糟粕，必须去芜存菁，那神木居的传说，究竟怪到什么程度？”

降将军缓过一口气来，幸然道：“不是传说怪，是有得看的，实实在在的事，历代多有君主，亲临观看。”

这句话一入胜军之耳，好奇之心，人皆有之，连问“究竟是怎么一回事”之声，此起彼伏。

降将军连尽三杯，才道：“据说，神木居建于元代，全幢屋子，皆用各种珍贵木料建成——”

降将军接著，就介绍了有关“神木居”的沿革——这一些，在黄蝉给我的第一部分资料之中都有。降将军的介绍，当然没有那么详细，可是也够引人入胜的了。

接著，降将军略停了一停，想是在思索，应该如何说，才不致变成宣扬迷信。

他道：“在神木居的前庭，有两株巨大的白楠树，不知从何处移植而来，被称为‘神木’，这神木之中，各有神仙居住，据说是一男一女。”

降将军说到这里，胜将军这个唯物论者，就有点沉不住气了，他唱了一句歌词，声音倒也雄壮，他唱的是：“从来也没有神仙皇帝——”

降将军被堵得无法说下去，胜军的那个参谋长却连问：“树中有神仙居住？可是树中有洞，洞中有人？”

降将军支吾了半晌，才道：“不知真正情形如何，但都说只要在树前静心，就能听到仙音，有缘者，甚至还能见到仙容。”

参谋长皱著眉：“这就空泛得很了，什么叫作‘有缘’？有没有人有过这个‘缘’？”

胜军的参谋长，对这个传说，竟然那么有兴趣，倒很出乎降将军的意料之外。

降将军叹了一口气：“为了这传说，我曾驻神木居三年，但未能成为有缘之人，倒是有一遭，最高统帅——”

他“最高统帅”四字一出口，就自知失言，面上一阵青，一阵红，不知如何才好——他的“最高统帅”，是胜军方面才宣布了的“首号战犯”，这失言之责，是再也推却不了了了。

胜军司令立时闷哼了一声，神情难看，倒是参谋长不在意，挥了挥手：“请说下去，他怎么了？他有缘见到了仙容？”

参谋长用一个“他”字，轻巧地代表了“最高统帅”或“头号战犯”，这给了降将军很大的灵感，他连声道：“是 是 他在神木居住了三天，每晚在树前潜心默祷，最后，像是 像是 相信了 树中有仙”

胜军方面，好几个人叫了起来：“什么叫‘好像’？有就有，没有就没有！”

降将军苦笑：“他 行事高深莫测，我只记得那天，我整晚随侍在侧，到天色微明之前，有短暂的时间，天色漆黑，我忽然听得他失声道：‘当真如此，已无可挽回了么？’我以为 他是在向我说话，这句话无头无脑，也不好回答——伴君如伴虎，说错了话，会有什么结果，谁也不知道。”

参谋长道：“听起来，他像是在和什么人对话。”

（这个参谋长在整件事中，起的作用相当大。）

（后来才知道，参谋长何以对这个城市的怪事如此有兴趣，因为那时，已决定他为这个城市的新统治者，胜军司令还要率部征战，很快就要离开的。）

降将军不知如何回答才好，正支吾间，胜军的司令员已大不耐烦，一叠声道：“这种事，说怪，全是人作出来的，哪里可以相信！”

他说著，一挥手，叫著降将军的名字：“阁下准备一下，要进京去。”

降将军哪里还敢说下去，连声道：“是 是，随时听命进京。”

在宴会中的有关讨论，到此为止，一切经过，是参谋长在事后记述下来的。

胜军的参谋长文武双全，是一名儒将。他不但记述了宴会上发生的事，而且还记述著：“是以宴会之后，虽然已是深夜，但还是专程造访了降将军。”

降将军在其时，已经完全被隔离，和他的部下分开，独居一室，正在前途茫茫，不知如何自处之际，胜军的参谋长忽然单独来访，不免使他又惊又喜，受宠若惊，不过他绝想不到，参谋长是和他来讨论“神木”的怪异传说的。

投降将军诚惶诚恐地请参谋长坐下，又取出了珍藏的美酒奉上。

参谋长先说了一些门面话，诸如“各位出路，中央必有安排”等安慰的语句，然后话锋一转：“上级已有命令，这座城市，由我治理，阁下在城中驻防多年，必有心得可以教我。”

投降将军面有惭色：“我专攻军务，这地方上的事，也不甚了了。”

参谋长笑，索性开门见山：“我想问问这神木居的事，特别是你当时侍从 他在树前等神仙显灵的事。”

降将军一听，起先还有点不明白，但随即恍然大悟：做了皇帝想成仙。人的欲望并无止境，唯物论者和唯心论者，并无二致。

降将军来了兴致：“参座，在这里说，不如移步到神木居去说，不是更活灵活现么？”

这一提议，立时得到了参谋长的同意：“我已派了一个特别连守护这古迹，这就去。”

参谋长可能是早已得知这个城市之中，有“神木居”这个异迹的——这一点，在他的记载之中，虽没有明言，但是在他的行动之中可以确定。若不是他早已对神木居大有兴趣，怎会和一个降将军夤夜到神木居去深谈？

参谋长连警卫也不带，就和降将军一起到了神木居，这是参谋长第一次来到神木居，在资料之中，他对神木居和当时的情形，作了详细的记述，虽然说不上文采斐然，但倒也生动。

他说，那是一个无月无星的黑夜，黑暗如同浓漆一般，可以说是伸手不见五指。但是到了神木居附近，只见半空之中，像是有许多若隐若现的亮点，看起来像是有一大群萤火虫在飞舞，然而当时又不是萤火虫出没的季节。

直到来得近了，才看清那是植在屋前空地上的两株大树，那两株树，每株足有三人合抱，怕有三四十公尺高，枝干交错，树叶婆娑，蔚为奇观。

那当然就是神木居前庭的两棵大白楠树，也就是所称为“神木”的了。

白楠树的叶子不大，叶子反面呈白色，虽在黑暗之中，一阵风过，拂动了叶子，叶背的白点，就有微光闪烁。所以形成了点点星光。

单是这一奇景，已令得参谋长赞叹不已。降将军道：“屋子虽有好几百年，但仍完好之至，想是有了树神护佑之说，再胆大妄为的人，也不敢破坏

之故。”

参谋长没有什么表示，两人下了车，警卫的士兵迎上来，认得参谋长这员虎将，立时敬礼放行，参谋长在前，降将军在后，进入前庭，面南站定，降将军指著两株大树：“男左女右，当日，他站在左面那株大树之前。那次，夫人也来了，但是她却不信有这等事，所以只观赏了一会，就离去了。”

参谋长来到左边那株大树前，抬头看去，天空全被树荫遮住。在黑暗之中看来，大树就像是形状怪异莫名的异种生物。

降将军见了这等情形，心中一动，小心地问：“参座是不是也想潜心和树神”

他把下面的话，咽了下去，因为以对方的身分，实在不可能来膜拜鬼神的。

参谋长不置可否，过了一会，只是道：“说说当时的情形。”

降将军道：“那天晚上，也是和今夜一样，天色漆黑，我忽然听得他那样说，吃了一惊，接著他又连问几声：‘当真是气数如此？’随著长叹了一口气，就转身进入了屋子中——从那情形来看，他像是接受了什么启示。”

参谋长冷冷地道：“怕是树神告诉他，必然众叛亲离，兵败如山倒。”

降将军没敢搭腔，过了一会，才道：“他当夜就部署了大撤退，倒是真的。”

参谋长突然高声呼喝，一队士兵奔了过来。

## 十 惹祸

这突如其来的行动，令得降将军大吃了一惊，在士兵立正敬礼之后，参谋长才道：“阁下请回，这一队士兵，会送阁下回去。”

降将军虽然觉得受辱，但是也无可奈何，只好在士兵的“护送”之下离开。

在这个故事中，这位降将军就此淡出了，以后发生在他身上的事，和这个故事无关，当然不必提了。

参谋长成了市长，执掌军政大权，把神木居保护得严密无比，一百公尺之内，不准任何人接近。

他则每晚，不论公务多么忙，都要到神木居来转一转，逗留的时间，长短不一。

他的这种行动，在资料上，并不是他自己的记述——他没有留下记述，所以也没有人知道他每晚必到神木居，目的何在。

他不留下记述，当然是他的目的有不可告人之处，唯恐留下了记述，会成为罪证。

可是他的行动，还是被详细地记录了下来，那是由于有一个严密无比的的特务系统，对各级官员不断地进行严密监视的缘故。

（不是危言耸听，他们的最高首领就曾发怒：“别在我的办公室装偷听器！”）

（连最高首领对特务系统的监视都不能幸免，特务活动之可怖和猖獗，

可想而知。)

特务系统的运作，监视著每一个人的行动，参谋长掌管这个城市，按官位来说，也不过是一个中级官员而已，一举一动，自然都有人详细记录下来，呈报了上去。

参谋长的行动被视为很是奇怪，所以引起了注意。正面试探的结果是“关心文物古迹”——特务系统当然不会满意。于是，通过国家的文物部门，要派一个小组到“神木居”去作详细的研究。

但是，那个行动，却又遭到了参谋长的强烈反对，理由是人一多，会破坏了古迹，他会亲自领导专家，进行长时期的研究。

这个理由，经过特务系统的研究之后，被认为“别具用心”，于是布置了更多的人，在暗中对参谋长进行监视。其中，包括了守护神木居的那一个连队的连长和几个排长在内。

在资料中，有大批那些奉命监视参谋长行动的人所作的报告，其中有的文化程度极低，写的字歪歪斜斜，错字连篇。令人吃惊的是报告的内容，当真做到了事无巨细，都上了报告的程度。

举个例来说，参谋长每晚到了神木居之后，停留的时间，详细到了“秒”，连小便的次数都有。

参谋长自己，是不是知道遭到了那样严密的监视，不得而知。他只是依然故我，每晚必到。

从所有的报告中看来。参谋长每晚必到神木居去，目的是在那两株大树之前去潜心静思。那么进一步的目的，不问可知，是想和“树神”取得联系了。

在经过了大约一年多之后，特务系统已掌握了神木居的资料，也分析出了参谋长的意思，并且加了一个特别名称：“妄图藉鬼神之说，提高自己威信，目无组织，严重违纪”——那是可以叫人万劫不复的罪名。

特务系统的报告，送到了特务头子那里，特务头子看了之后，又呈上去给最高当局。

最高当局日理万机，他是不是看了那报告，特务头子也不知道。对特务头子来说，参谋长这种中级官员的怪异行动，自然也不值得重视，报告送上去之后就算了。

大约又过了一年多，参谋长（应该是“市长”，但为了方便，仍称他的旧职位）赴京开会，最高当局，忽然单独召见他。

参谋长是在睡梦中被特务头子的电话叫醒的，在电话中，特务头子告诉他：“有重要事召见，请立刻准备。”

参谋长又惊又喜，知道最高当局，常常彻夜不寐，召见臣士，常在深夜。

果然，五分钟之后，特务头子来到，告诉他：最高当局召见，特务头子陪见。

参谋长想问问召见的情形，最高当局会有什么垂询，但是特务头子却莫测高深地笑，只是道：“召见的过程——由我负责记录。”

参谋长心中打了一个突：要出动特务头子亲自来记录召见的过程，可知事情非同小可。

资料中，召见的过程，就是由特务头子亲笔记录的，特务头子颇有文名，一手字也写得龙飞凤舞，很过得去。

到了最高当局的会客室，最初两三分钟，最高当局只是不住地抽烟，参谋长的一颗心，悬在半空。

然后，最高当局才从几年前的几次战役，闲闲谈起，那几次战役，参谋长都曾参与指挥，立下了赫赫的战功，是参谋长生平的得意事迹。

参谋长在这时候，神态轻松自然起来。最高当局话锋一转：“从冲锋陷阵，到为民父母官，有点不惯吧？”

参谋长的回答是：“开始确实不惯，但几年工作下来，也没有什么不同，都是有大大小小的困难，等著你去克服它们。”

最高当局悠然吐出了一口烟，在烟篆袅袅上升之中，他说了一句参谋长再也想不到的话：“你当政，不问苍生问鬼神，这是什么作风？”

最高当局的口气虽然并不凌厉，可是本来笑著参谋长，却自然而然，霍然站起。

从记录中看来，这个参谋长是一个极其机敏，应变快绝的人，就算他以前不知道自己早受监视，这时也立刻知道了。

所以，他在不到几秒钟的时间内，就决定了自己应该怎么做。

他先向特务头子看了一眼，再望向最高当局。最高当局摆了摆手，表示什么话都可以说，特务头子不必回避。

最高当局在这样做的时候，脸色也不是很好看，那使参谋长知道，自己的决定是对的——最高当局必然是已掌握了若干资料，才会逼他摊牌的。

他先吸了一口气，才道：“那两株大树之中，确实有不可思议的现象存在。”

最高当局“嗯”了一声：“说具体一些。”

参谋长大声道：“树中，有 树神在。”

他的话已说得很是直接了。

（在这里，记录的字迹，其草无比，而且颤动，由此可推测，特务头子在这时，大受震动——参谋长的话，竟然肯定了有“神”，这当然令人震撼。）

最高当局很是镇定：“你每晚前去参拜，和那树神，可有什么沟通？”

参谋长不禁出了一身冷汗：“里通外国”是一项大罪，不知多少人在这个罪名之下，万劫不复。而最高当局此际，竟大有怀疑他“里通神仙”的行为，那不知是该当何罪？

他不由自主喘著气，可是尽量使自己的神态和声音，表示出忠诚。

他道：“确是听说过，若是潜心静修，能和树神相通，那是——”

最高当局淡然道：“那是某人告诉你的吧。”

最高当局口中的“某人”，就是那个投降将军的名字。参谋长至此，再无疑问：最高当局对他的事，知道得再清楚不过。

他答道：“是，事实上，在攻城之前，为了了解情况，曾和熟悉那城市的人，多方面接触过，所以，也早知神木居的传说了。”

特务头子插言：“可是几年来，你从来也没有在工作报告中提及过。”

参谋长久历战场，自然知道应该如何对付：“在事情未有确实结果之前，就虚张声势，捕风捉影，这不是我的工作作风。”

这样的回答，显然得到了最高当局的认可，他沉声问：“现在可有结果了？”

参谋长想了一想：“只能说 略有眉目。”



特务头子显然对参谋长很是不满，所以又“哼”了一声：“别在语言上玩花样。”

最高当局却大感兴趣：“说具体一些。”

参谋长再吸了一口气：“传说中与树神有缘的方法，是要潜心静修，那是只知其一，据我的体验，在人世间地位越高的人，就越容易和树神有缘。”

最高当局对这番听来十分玄的话，一时之间，像是难以消化，所以连抽了好几口烟，并不言语。

特务头子则毫不保留他对参谋长的敌意，他冷冷地问：“以阁下的地位，是不是已经可以通神了？”

参谋长的回答干脆之极：“超过三年的虔诚潜修，每晚风雨不改，从不间断，但因为地位卑微，所以只有缘见了神仙一面，却无缘聆听仙示。”

这一番话，更是玄得可以，最高当局和特务头子齐声道：“你在说些什么？”

参谋长再把那几句话一言不改说了一遍，最高当局作了一个手势，示意各人别出声。他皱著眉，想了好一会，才伸手向参谋长指了一指。

参谋长吸了一口气：“这种情形，历史上一再出现过，这就是数百年来，多有帝皇君主到神木居去的原因，最近的一次是——”

最高当局打断了参谋长的话：“那一次的情形我知道，不必说了。”

参谋长心知“那一次的情形”，那个投降将军，当然已详细说过了。投降将军自己，几年来一无所获，可是他的领袖，却显然得到了“仙示”！

特务头子神情阴森，参谋长也不是省油的灯，趁机损了他一下：“本来，自然最好是首领亲自去，但首领如果没有空，阁下位极人臣，怕也可以与仙有缘。”

最高当局立时向特务头子斜瞄了一眼，特务头子的面色，自然要多难看就有多难看。

最高当局随即盯著参谋长：“你说见了树神，那是怎么一回事？”

参谋长咽了一口口水：“就在此次赴京之前，我照样在大树之前，摒除杂念，一意静思，突然之间，就看到了树神，是一个赤裸的高髻男子，盘腿趺坐，神情安宁飘逸，真是神仙一样。”

他说了之后，又补充了一句：“当时我根本闭著眼，可是却清楚看到，真是奇绝。”

最高当局追问：“一个赤裸男子？他身在何处？”

参谋长犹豫了一下：“应该是身在那大树的树身之中，首领是不是要亲自去体验一下？”

参谋长这样提议，自然是好意，出于一片对首领的忠诚，希望首领能和树神有缘。

可是，他却忽略了最高当局乃是一个霸气十足的人，在他的心目之中，天上的玉皇大帝（如果真有），地位也至多和他这个人间皇帝相若而已，区区树神，什么东西，值得他去参拜？

所以，参谋长的话才一出口，最高当局就脸色一沉：“我为什么要去？真有这种事，就该叫他来见我！”

这两句话，最高当局说来斩钉截铁，坚决无比，意图也很是清楚。但是参谋长听了，却目定口呆，一时之间，不知如何才好，张大了口，像是傻

瓜一样。

足足过了十几秒，参谋长才结结巴巴道：“如何请他来见”最高当局的神色更难看，也更傲然，却不出声。特务头子冷笑：“那还不容易，把那两株树，齐地锯了，运进京来。”

参谋长当时的反应，据特务头子的记载，在听了这句话之后，是“面如土色，全身发抖，汗出如浆，若非心怀鬼胎，不致如此。”

特务头子的断语，虽然严重了些，例也不是完全空穴来风，参谋长曾超过三年在树前“参拜”，他是不是真的只“见”了树神一次，还是另有所获，除了他自己之外，谁也不知道。

若不是他有心事，听了特务头子的话，也不致有这样的反应。

而在特务头子的记录之旁，还有最高当局的“御笔亲批”四个字：其心可诛！

有了这样的批语，参谋长的官运，自然地到了尽头，不多久，他就被调到了大沙漠去督造输油管了。

却说当时，参谋长一听得要锯树，反应强烈之至——这实在是正常人的正常反应，我和白素在看资料看到这一处时，也大是骇然，几百年的古树，何等难得，怎么能说锯就锯，太妄为了。可是转念一想，万千人的人头，说落地就落地，大人物行事，自有其非凡的气派，不是平常人所能理解的。

特务头子不怀好意地冷笑：“有什么困难，中央可以协助。”

参谋长是一市之长，要锯两株树，还要乞助中央，当然说不过去，到这时，参谋长已经知道，“树神”和自己的行动，害了自己：最高当局不愿意自己手下的官员之中，能有和“神”沟通的，就算真的有神，也要由最高当局自己来领受神恩。

明白了这一点，参谋长知道事情已再无法挽回，所以他立时回答：“是，我一回去就办。”

最高当局的指令，令参谋长出了一身冷汗。最高当局在吐出了一大口烟之后，徐徐道：“你且别回去，留下来，把你如何见到树神的经过，详细写一份报告，越详细越好，立刻就做！”

参谋长大声答应，最高当局又对特务头子道：“看看你用什么名义，下去到那里去看一看。”

特务头子也大声答应，他在第二天，就用了一个什么文物古迹考察团的名义，到了那个城市。上午到，下午就把那两株大白楠树，齐地锯了下来，把繁枝杂叶去掉，动用军队的力量，把两株树运进京去。

所以，神木居之前的空地上，那两株树就不见了，变成了光秃秃的空地。那两株大树被锯，也超过三十年了。

我说过，资料相当乱，大树进京之后，如何处置，要在隔了许多文件之后才有披露。

接下来的资料，是一份报告，也就是最高当局吩咐参谋长所写，要越详细越好的那份报告。

在这份报告之后，有一行很是娟秀的字，注明：“这份报告所提及的资料，十分重要，最初的研究者显然忽略了，请卫先生注意。”

在这行字的下面，用极简单的线条，画著一草看来很可爱的蝉，那自然是黄蝉的名字了。

我和白素，的确十分用心地看了参谋长的报告。报告写得详细之至，

连他自己的心路历程，也翻来覆去地表白。参谋长把报告写得那样详尽，自然是想得到最高当局的宽大。可是在报告的结尾处，却又有最高当局的“御笔”批注：“一派胡言，调到沙漠去。”

参谋长的报告太长，无法原文引用，只好由我来归纳一下。

先有前因，参谋长在入城之前，已经在偶然的机下，得知“神木”的传说。进城之后，再在降将军处，得知那两株大树，确有神异之处，他就起了心，想和神灵有所来往，这便是他风雨不改，每晚必然要在大树之前，逗留一会的原因。

虽然一年两年过去了，他并没有得到神仙的什么讯息，他也有意放弃了，但恰在那时，各种“气功”的修炼法，到处盛行。

而其中的一种修炼法，就是在百年古树之前作深呼吸，据说可以吸收古树的精华，纵使不能立地成仙，也可以延年益寿，增进健康。

参谋长也就坚持了下去，因为那三年来，他虽无所获，但身体状况，一直很好，他也以为那是大树给他的好处，所以一直实行了下去。

他并没有骗最高当局，他“见到了树神，确然是近期的事。”

那一晚，在经过繁重的公务之后，他又来到了“神木居”，在左首的那株大树下，跌坐了下来，在渐渐进入静心潜修的境界之前，他突然毫无来由地想起，佛祖释迦牟尼，也是在一株大树之下，顿然悟道的。是不是说明了人和树木之间，真可以有共通之处呢？

一想到这一点，他就觉得自己几年来虽然一直在大树下静思，但是和大树之间，保持著距离，不够亲近，是不是由于如此，所以才并无所获？

他睁开眼来，四周围没有人——警卫早已习惯了他一人独处了。

他知道，自己的行动就算怪一点，也不会有人看到，所以他移近大树，仍然跌坐，但是却张开双臂，抱向大树的树干。

大树的主干很粗，他一个人根本抱不过来，他就把手臂尽量伸长，这一来，他的身子，也自然而然，贴近了树干，而且，努力伸长手臂的最后结果，是连前额也抵到了树干上。

这时，他的姿势，已经堪称相当怪异。照说，维持这样的姿势，很是吃力，不会舒服。

可是他却一点也不觉得什么弯扭，反而觉得心神宁贴，有著说不出的舒畅。

渐渐地，在他的意识之中，他觉得自己和大树，已经逐点逐点，融为一体。

他在记述那段经历的时候，更是详细，不住反覆地重复著他自己的一些感想，不少地方，玄之又玄。例如他就说不清楚那种“人树合一”的具体感觉是怎样的。他甚至说不知道是他进入了树中，还是树进入了他的身中。

他开始有从来未曾有过的感觉——正因为这种感觉是他从来未曾有过的，所以他全然没有法子去形容。

他知道，自己找到了正确的方法，大树确有奇异之处，他可以通过这个方法，和传说中的“树神”，有所接触，可以进入生命的一种新的境界。

当他有了这样的感觉时，他有一种极其怪异的兴奋，陡然之间，除了与生俱来的两苹眼睛之外，他又有了第三苹眼睛，而且，通过那苹眼睛，他看到了一个全身赤裸，梳著高髻的男人，双目半开半闭，盘腿跌坐，一望而知，不是凡夫俗子。

这个人是怎样给他突然“看”到的，他也说不上来。但是他确然是“看”到了这样的一个人——接下来，他用了许多形容词，来形容他看到的那个人的样子。

有趣和怪异的是，参谋长在他的报告中，说仿佛通过了他“第三着眼睛”看到的那个人，显然就是黄蝉所展示的照片中的那个男人。

参谋长看到了这个男人之后的形容，和我看了照片之后的观感，十之八九近似。

我略停了一停，对白素道：“就是这个人。”

白素秀眉打结，可知这怪异的事也困扰著她：“照片上的不是人，黄蝉说那是木雕像。”

我坚持：“参谋长看到那个人的时候，那个人在什么地方？”

我的问题，没有得到回答，我自己假设：“有力量影响了参谋长的脑部，使他‘看’到了那个人，那个人有这种力量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黄蝉说是木雕像，她没有道理虚构出这样的事来。”

我用力摇了摇头：“且看下去再说。”

自然只有“看下去再说”，因为事情越来越怪，不可解的事也越来越多了！

## 十一 爆裂产生

再看下去——参谋长“看到”了那个人，一下子就认定了那是树神，刹那之间，人对神的倾慕之情，自他的心底深处，汹涌而出，他心情激动之极，甚至无法记得自己报告了些什么。

究竟这种现象维持了多久的时间，他也说不上来，他在报告中说的是：“一切如同梦幻，但又是实实在在的经历。”而且他又说，他在有了这个奇异的经历之后，立即就想到要向上级报告，最高当局问起，他自然倾其所知，作出报告。

参谋长的报告，显然未能使他的最高当局满意，也未能使我和白素满意，因为参谋长说了他的经历，只写了表面现象，并未曾写出他是不是得到了什么讯息来自树神的讯息。

若说他根本没有得到什么讯息，那么树神的现身，就变得很突出，没有意义了。

我把我这一个看法提了出来，白素却道：“或许，树神现身，本身就是传递一种讯息。”

我问：“传递了一种什么讯息呢？”

白素想了一会：“至少告诉了人，有这样的一个奇异的现象，和大树有关。”

我苦笑：“若是这样，那树神可以说做了一件蠢事——导致那两株大树遭了劫难，被锯了下来，等于是遭了杀身之祸。”

白素没有再说什么，缓缓地摇著头。事情古怪，连假设也很难作。我作了一个手势，再继续去看资料，最关心的自然是那两株被锯下来的树，下

落如何。

资料展示，那两株大树，好不容易被运进京去之后，最高当局只去看过一次，并没有说什么。

这样的两株大树，存放不易，没有什么单位肯接受，各部门之间，颇推搪了一阵，结果，就归入奇异现象研究会，被放在空地上，倒也不是全然无人照顾，而是定期有人观察的。

观察者并且作了记录，前后共有超过十个人作过记录，很奇怪的事，所有的研究者。都一致认为两株大树，虽然被锯了下来，但是并未“枯死”，树的生命，竟一直维持著。

可是研究员是根据哪一方面的迹象来断定这一点的，却又没有明说。

是大树继续抽枝发叶？还是另外有什么迹象，叫人相信它还活著？

树木自然是有生命的——植物形式的生命。但在锯断之后，生命自然也结束，决不能再活，为什么又会叫人感到它仍然“活著”呢？

可恼在资料之中，竟然没有图片——我直觉认为是黄蝉并未把图片交给我们。

还没有到最重要的一点：黄蝉所展示的照片中的男女，是从何而来的？

那一段经过，更是怪异。

原来黄蝉被委派成为“奇异现象研究会”的主管人，怪事就在她的任内发生。

黄蝉就任这个会的主管之后，由于“奇异现象”实在太多，那两株大树，也没有引起她的特别注意。只是由于这件事，曾“上达不听”，所以在档案的编排上，地位很是突出，是黄蝉新官上任之后，首批接触的个案之一。

在三个月前，她接到了报告，那两株大树，有“密集的爆裂声传出”。于是，她就去察看。

这是她第一次看到那两株大树。

尽管在事前，她已知那两株大树的不凡。但是在她亲眼见了之后，仍然叹为观止。

（黄蝉在此处，化了不少笔墨形容“亲眼看到”和“阅读资料”之不同处，目的显然是要引发我去“亲眼一看”，可说用心良苦。）

黄蝉看到的，她强调，绝不是“两段大木”，而是“两株大树”。虽然无枝无叶，但是给人以强烈的生命感。

我和白素不知道黄蝉是不是在这里故弄玄虚，但是她形容得很笼统，叫人不容易明白。

而大树确实有“爆裂声”传出，劈劈啪啪，一如树木在燃烧时发出来的一样。

可是树干本身，却并没有裂开的现象。两株大树都极高大，被斜搁在一个大广场上。黄蝉曾用小刀削下一块树皮来，发现树皮润湿，青绿，有树汁，和一株鲜活的树所呈的情形一样。

这是最实在的描述了，照正常的情形来说，被锯下来的树，已超过了三十年，决不可能有这样的情形。但是也有可能特变，黄蝉的记述中，这样表示了她的意见：就算是人体，也有埋在土中超过千年，肌肉非但不腐烂，而且还保持水分，充满弹性的记录。

黄蝉能有这样的联想，给我的印象很好。她接下来的一段文字，更惹我好感。

她这样记述：“著名的异象探索者卫斯理，曾记述过一个被密封了的唐代女性尸体上，还有存活的细胞，以致发展成了新的生命。所以要再令大树复生，也不是没有可能的事。”

看到了这一段，我不禁微笑，白素在一旁笑：“真是千穿万穿，马屁不穿！”

我抗议：“称我为著名的‘异象探索者’，这不算是拍马屁吧。”

白素笑而不答。我吸了一口气，知道快到紧要关头了，所以看得更用心。

黄蝉下令加强注意，一有异象，立刻向她报告。

第三天，她接到了报告，两株树的主干上，都出现了裂缝——在发出了一下清脆的爆声之后，就出现了笔直的贯通了整个树干的裂缝，竟约一毫米。

接到了报告之后，黄蝉立即去察看，那裂缝笔直，使用测量工具，也不会有这样直。

黄蝉立即下令，动用了X光仪器，去探测有什么变化，结果是并无异状，探测的结果，树就是树，除了木质之外，别无异物。

黄蝉在这里特别注明：“请特别留意此点。”

我知道以后必然有些事发生，指著那行注明：“难道后来有什么东西从树中生出来？”

白素望了我一眼——我的话，听来很是骇人，但是她竟然觉得可以接受。由此可知，我们所得的资料，实在已令我们吃惊之极，一些想法都出了格，在这种情形下，特别容易作大胆的设想。

接下来的每一天，在固定的时刻，正午和午夜，大树每天都有两次发出同样的爆裂声响，每次裂开的阔度，都是一毫米。

也就是说，在五天之后，树干上的裂缝，已阔有十公分左右。

在裂缝只有两三公分宽的时候，黄蝉就应用强烈的照明设备去照射，在强光之下，看到裂缝深约五十公分，看进去，并没有什么发现。

黄蝉估计，照这样的速度演变下去，大树的树干，可以在一个多月的时间之内，裂成两半。

在接下来的日子中，大树仍然依时爆裂，黄蝉感到了极度的迷惑，和各方面接触，想弄明白究竟怎么一回事。可是所有人都无法作出任何假设。

只有一个想像力很丰富的植物专家，发表了一些独特的意见，他说：“植物有生命，人人皆知，但是植物有感情，却少人知道，植物没有神经系统，人人都那么说，但我们对植物究竟知道多少呢？我认为，这两株大树，是在一种绝望的情形下，正进行死亡的分裂。换句话说，它们是在自杀。”

大树自杀，而且是在被锯下三十多年之后再自杀，实在匪夷所思之至。但是他说植物有感情，我是同意的，在我的经历之中，曾遇见过由植物，循植物生命方式进化而来的人，外形和由动物生命方式进化而来的人，外形几乎一模一样。

资料中没有黄蝉在听了这番话之后的反应，倒记述著当裂缝在超过十二公分之后，黄蝉为了要弄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伸手进去摸索。

我看到这里，不由自主，发出了“啊”地一声。白素道：“这需要相当程度的勇气。”

我同意，因为事情本不可测，而她如此敢于冒险，这使我对她的观感，

又有了一些改变。

黄蝉记述著她自己伸进手去的经过，很是详尽。她说，当她决定了这样做之后，她吩咐一个手下，执一柄利刃，守在一侧，只要她一觉得有什么不对，大叫一声，她手下就立刻挥刀砍断她的手——那样，至多牺牲一革手，不致于丧生。

黄蝉的这种安排，虽然夸张了些，但也可见她行事之果断——如果树中有什么怪物，咬住了她的手，又传送什么毒素过来，她的安排就有用了。

她伸手进去，凭手指的感觉，结果颇令人啼笑皆非——她摸到了木头。

伸手进了大树树干的裂缝之中，摸到了木头，这结果再正常也没有。

可是一切事实是如此异特，又绝不应该有那样的结果，所以益发见事态之诡异。

黄蝉摸得很是小心，摸来摸去，摸到的都是木头，手指是在木头上移来移去。只是觉得，有些凹凸不平——绝非粗糙，而是在很光滑之中，有些起伏的曲线。

她尽量移动她的手，感觉上是摸到了一个木质的东西，至于那是什么，却说不上来。

一直到了那裂缝，扩大到了三十公分时，已经很容易可以看清裂缝内是什么了。

裂缝之内是木头。

或者说，是大树的树心，大树如果在完全裂开之后，光滑的树心就会显露出来。

是什么力量，又有什么目的，使大树要进行这样的变化，黄蝉百思不得其解，只好静待其变。

七七四十九日之后（这是一个很神秘的日子），午夜时分，一声比往日更大的声响，大树完全裂开，有直径约五十公分，长度约两分尺的树心，滚跌了出来。

两段树心的木质，很是光滑，在广场土并排滚动得极快，一时之间，在场的人，包括了久经应变训练的黄蝉在内，都惊呆了，不知道那是什么妖异。

等到黄蝉定过神来，想要下令，制止那两大段圆木滚动时，更怪异的事又发生了。

只听得又是一下爆裂之声，那两段树心，在突然静止之后，又再齐中裂开，裂开之后，在树心之中，突然弹起一男一女，全身赤裸，头梳高髻，盘腿趺坐，出现在各人之前。

黄蝉记载著，当时在场目击这异事发生者，连她在内，共十七人，资料之中，详细地列明这十七人的姓名、职位等等。

黄蝉还记述著，当她目击那种奇异的现象时，她的脑部活动，根本无法正常运作，所以在那刹间的想法，也不是很合常规。

她首先想到的，竟然把那裂木而出的一男一女坐像，当成了是放在盒中的“不倒翁”——盒子跌在地上，跌开了，不倒翁跌出来，自然而然，竖直了身子。

接著，她混乱的思绪，又忽然想到了一些植物传播种子的方法，也是利用开裂的动作，把种子弹出来的。豆科植物，芝麻乃至凤仙花，都用这种方法来散播种子。那一男一女裂木而出的奇景，也有点像大楠树的种子成熟，

所以树干裂开了，把他们弹了出来。

她又想到，大树像是孕妇，在树中孕育了那一男一女，等到成熟了，就用这种方式，把他们带到了人间。

黄蝉把她在那刹间的感想，详细地记述了下来。

我看到这一部分时，用手拿住了显示微缩软片的萤幕，望向白素：“这女人竟以为我会相信她的记述？”

白素的反应很平淡：“或许，她以为卫斯理可以接受任何不可思议的事。”

我“哈哈”一笑：“别对我寄以太大的希望，像她记述的事，我不会相信。”

白素道：“请给我一个不相信的理由。”

我怔了一怔，这“不相信的理由”，一时之间，还真不好说。我提高了声音：“请给我一个该相信的理由。”

白素扬了扬眉：“那一男一女两个像，他们还在，只是你不愿去看。”

我再挥手：“就算有那两个像在，也难以想像他们是从树木之中迸出来的。”

白素笑：“看来卫先生的想像力，比起那位吴先生来，差得远了！”

我有点恼怒：“你说到哪里去了，哪位吴先生？”

白素只给了我三个字：“吴承恩。”

我呆了一呆，吴承恩，他的名著是《西游记》，其中的主角是一苹后来皈依了佛法的猴子，这苹猴子是从一块大石中迸出来的。

一块大石孕育出了会七十二般变化的神猴，这样的想像力，自然比大树之中，孕育出两个人像来，要丰富得多了，我确然自愧不如。

可是，神话是神话，事实是事实，我的朋友之中，年轻人和黑纱公主，声称他们曾进入神话世界，而我现在，却分明是在人间。

我仍然大摇其头：“她一定另有目的，所以才把故事编得离奇怪诞，想叫我入彀。”

白素低叹了一口气：“成见，俗称‘有色眼镜’，很阻止人作出正确判断。”

我没有再说什么，接连闷哼了好几声，才放下了遮住萤幕的手。

黄蝉仍在说她的想法，她一直以为那从树心中迸出来的一男一女是真人，一直到她大著胆子走近去，伸手触摸到了他们，才大吃了一惊——竟是木质的！

本来，应该是从树中迸出了两个活人来，才叫人吃惊的。可是由于那一男一女，太像真人了，在半开半闭的眼中，似乎有眼光在闪耀，而竟然是木头的，这就叫人惊上加惊！

黄蝉在定下神来之后，心知这档异事，实是非同小可，所以当场宣布，发生过的一切，列为国家最高机密。把那一男一女，搬入了密室，动员了许多专家，也动用了许多仪器，对这两座像进行研究。

研究的结果倒一点也不出人意料：人像的质地是白楠木，连确实的木龄都测出来了：六百四十一年。

这个准确的数字，给了黄蝉相当的启示。

她知道“神木居”是元朝建造，那两株树也是在相近的时间移植的，这数字正好吻合。

而且，她同样检查了大树，树龄是六百七十年，树心的木龄，则和人



像相同。

那也就是说，两株大楠树，在成树之后约三十年，就发生了奇异之极的变化——在树干中间，开始生出一段新的木质，而在那段木质之中，又孕育了两个人像，经历了六百多年之久，这两个人像，才裂木而出。

这说明了什么呢？

黄蝉提出了这个问题，接著，是一个大大的问号。

资料至此，已简述完毕。

我先发表意见——举高了手：“保证没有成见。”

白素摇了摇头，表示不信，我道：“植物天然形成人形的情形，多有发生。人参、何首乌，多有人形。”

白素扬眉：“像到了这种程度？再好的艺术家，也造不出这样的雕像来。”我道：“鬼斧神工，大自然的杰作，不是人为所能及于万一。”

白素皱眉：“实际一点。”

我道：“植物会变人的例子也不是没有，多有花木成精的故事，《聊斋异》中最多。

也有传说之中，人参到了二千年以上，就会变成小孩子满山乱跑——也是赤身的，看来花木之精，不擅著衣。”

白素叹了一口气：“别胡言乱语。”

我否认：“不是胡言乱语，这两个人像，说他们是树精也好，是树神也好，总之，和传说中的各种精怪，都可以发生关系。”

我确然是十分认真地在运用我的想像力，对这怪事作出假设。白素也不再说我“有成见”了。

她眉心打著结，我知道她正在设想什么，所以没有去打扰她。

过了一会。她才问：“原振侠医生曾说过，他认识一个怪医，曾经制造出一个可能是人蛙合一的怪物，他曾在黑暗之中，碰到过那精怪的皮肤，滑腻如同蛙皮？”

我立刻知道白素这样问的意思，我用力摇头：“蛙和人合一，还可以设想，因为大家究竟全是脊椎动物，而若是说动物可以和植物结合，这未免难以设想。”

白素妙目盼兮，向我望来，我立时知道自己说错了话，而且，也立刻知道自己错在何处了！

动物和植物的结合，非但可能，而且早已实现。遗传工程学家把萤火虫的基因，和烟草的基因相结合，就产生了会发光的烟草。

而且，从理论上来说，生物的遗传基因，可以作无数的配合，如果把苹果和牛的基因结合，可以产生出牛角上会结出苹果的牛，或是树上会长出牛肉来的苹果树。

这门在近二三十年中，迅速发展起来的科学，在理论上来说，可以造出任何怪物来。

遗传基因工程学集中研究的是生物的“去氧核糖核酸”，简称DNA，那种隐藏在细胞中的东西，蕴藏著一组密码，包含了生命的全部奥秘。

人类的科学已经闯进了这个极度神秘的领域，虽然才起步不久，但是前程之广阔，可供想像的天地之宽广，已经令人神为之夺，气为之窒！

我这时，只是略为想起了一些，已经禁不住脸色苍白了起来。

白素缓缓地道：“你想到一些什么了吧。”

我道：“不具体，但是——至少，动物和植物是可以结合的。”

我说到这里，陡然吸一口气：“和黄蝉联络。”

白素立刻拿起了电话来，看来，她早已知道，在我看完了全部资料之后，必有此举。

电话一通，就听到了黄蝉的声音：“全看完了？”

我和白素齐声道：“全看完了。”我加了一句：“资料好像还不完善。”

黄蝉立即道：“再完善的资料，也不如亲眼看实物的好，卫先生，你说是不是？”

我想了一想，才有了回答：“请你先到我这里来一次再说。”

黄蝉立时答应，不到半小时，她就来了。在她来之前，我和白素，又各抒己见，作了一会讨论。

黄蝉一到，我开门见山就问：“你究竟有什么目的，非要探索那一男一女，两个‘木人’的秘密不可。”

黄蝉没有立刻回答，白素柔声道：“你不说，他不会再继续下去。”

黄蝉咬了咬下唇，神态极动人，她昂首甩发：“好，我说——怪事发生之后，我作了报告，一个首长看到了报告，也来看了那两座像，他认为，那两个确然是树神，是吸收了大树经数百年的精华，修炼而成的。”

我又是好气，又是好笑：“那又怎样？把他们煮汤来喝，可以延年益寿？”

## 十二 异种生命

黄蝉苦笑：“不，首长认为，那两个树神，应该可以有生命，他下令要我设法令他们还阳。”

我要竭力忍著，一句粗话才没有出口。

我的神情自然不屑之至：“怎么乱七八糟的，什么叫‘还阳’？木头人根本没有生命，没有灵魂到阴间，如何能叫他们还阳！”

黄蝉直视著我：“那位首长的想像力很是丰富，他认为，一定是早几百年，有人进入了树身，潜身树中修炼，本来是有生命的。”

我瞪著黄蝉：“当然是有生命，树的生命。”

黄蝉却道：“人的生命。”

我仍然瞪著她：“那位想像力丰富的首长，如何想像两个木头人会有人的生命？”

我语中有讽刺之意，那是谁都可以听得出来的。黄蝉侧著头：“他的假设，也可以说是我的假设——至少，我同意了他的假设——”

一直以来，黄蝉不论说什么，都十分直截了当。可是这几句话，却说得拖泥带水，棉嗦无比。

我皱著眉，正想表示我的不耐烦时，白素已然道：“我明白了，这假设，确然大胆之极，简直是难以想像的想像，你和那位首长，都了不起，确然想像力丰富之极。”

我更是有恼怒了——连白素的说话也变得这样不明不白起来，这绝不是她一贯的作风。

我向她望去，一和她的目光接触，我就立刻感到，她的目光之中，含有责备之意。我怔了一怔，先想到的是：怎么我没有怪她，她倒反而怪起我来了？

继而一想，莫非是我疏忽了什么，应该想到的，却没有想到？

再接著，脑中灵光一闪，我也想到了——那几乎是难以想像的想像。

我张大了口，刚才我还嫌黄蝉和白素说起话来，不明不白，现在我比她们的表现还要差得多，我竟然张口结舌，一句话也说不出。

还是白素先开口，她对黄蝉道：“你们研究的时间长，一定已找到了适当的语句，可以把这种设想表达出来。”

我连连点头，表示同意，因为一时之间，我确实找不到适当的语句去表达。

黄蝉一字一顿，用她那动听的声音道：“我们认为，若干年之前，有人把人的最初生命形式，和树的最初生命形式结合，使它们一起生长，这才形成了如今这种奇异之极的现象。”

黄蝉的话，说得再明白也没有了！

人的最初生命形式是什么呢？

是一枚受精卵子。

树的最初生命形式是什么呢？

是一粒雌雄结合的花粉。

日后，极其复杂的生命形式，都从这最初的开始演变出来。

而在这最初的开始之中，已经固定了生命日后演变的一切过程。

受精卵会变成人，花粉会变成种子，成为大树。

如果在最初的开始，就令它们结合，把两者的遗传密码混合，那么结果会发生什么样的演变？

当初进行这种混合的人，不知道是不是能预见到今日的情形？

今日的情形是：木中有人，人中有木，孕育成熟，木还会把人“孕育”出来，分明是人，却全是木质。全是木质，却又分明是人。

这样的人，是不是有生命？

能令这样的人有生命，是不是可以说把这种人的灵魂找了回来，在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也就是令这种人“还阳”了——由木头人变成了活人！

刹那之间，我的思绪紊乱之至，我甚至想到，这样的“木人”，会不会在阳光、泥土、水分的作用下，生出根和叶来，又由木形人，变成人形木。

我的思绪，杂乱无章，想到哪里是哪里，我相信白素，甚至是早已有这样设想的黄蝉，这时也一样思绪紊乱，因为事情实在太“不能想像的想像”了。

我当然有极多的疑问。在众多的疑问之中，我最先问的一个是：“有什么目的？”

要令人形木，变成有生命，目的是什么？

黄蝉吸了一口气：“树木的遗传基因，可以使树木的生命，延续好几千年，而人的遗传基因，使人的生命，在六十年之后，就进入了衰老期。”

我抬起头来，长长地呼出了一口气，我明白了，目的是老课题：长生不老。

人为了追求“长生不老”，用尽了方法，从来也没有成功的公式——一个别人“成仙”的例子，也确然是由于遗传基因得到了彻底改变的结果，但是

想到利用树木的长寿基因，那真是古怪至于极点了！

我苦笑：“确实，那两个人已经得到了树木的生命形式，可以好几千年不衰老，可是，这种形式的长生不老，又有什么意思？”

黄蝉的语调有点急切：“他们既然有树木的遗传，也必然有人的遗传，要是能令他们恢复人的遗传，也就等于令死人还阳，成了活人！”

我不由自主摇著头——事情更怪诞了，如果能做到这一点，那么，这个人的肌肉组织是木质的，骨骼也是木质的，内脏又是什么质地的呢？

是不是有的地方，组织如人，有的地方，组织如树？

如果这样，那多半骨骼是木质的了。

我忽然又想起，在中国的骨伤医术中，有“柳枝接骨”之术，植入骨中的柳枝，会被钙化，成为骨骼。这两个木质人，是不是也会有这种变化？

我感到晕眩间，黄蝉道：“我们感到，这种事全然超越了人类的知识范围，只有请卫先生来一起商议，才可能有结果。”

我勉力定了定神：“可是你们所用的方法，也未免太迂回曲折了。”

黄蝉苦笑：“你该知道你的‘保护罩’是多么难以攻得破，我们也是不得已。”

我“哼”了一声：“我的保护罩算得了什么，有比我更懂得保护自己的。”

我这时，已经想到，这桩奇事，既已发展到了这一地步，我想要不参与，已是不可能的了。

但是，我自度并没本领彻底解决它。虽然我可以作出若干假设，但都不能真正解决问题，而我心目中，已有了一个不必解决这宗怪事的好所在，这个所在隐秘之极，所以我在说出来之前，先有了那两句话。

那句话一出口，我忽然觉得白素伸指，在我的腰际，轻轻点了一下，那是她在示意我不要再继续说下去——她在作出这样的示意之前，当然知道我将要说些什么，由此可知她的想法和我一样。

白素一方面阻止了我的话，一面已在问黄蝉：“相信你们不单有假设，而且必然已经绕著这个假设，作了不少研究。”

黄蝉立即道：“是。”

白素再问：“你们的研究，已有了什么结果？”

黄蝉道：“可以说一言难尽——绝不是我们不愿公开研究的结果，而是实在很复杂，不是三言两语所能说得明白，最好的办法是——”

她说到这里，顿了一顿，我已接了上去：“最好是我们亲自去看！”

黄蝉点头：“正是。”

我和白素互望，白素有鼓励我答应的神情，我则还很是犹豫。

黄蝉道：“保证没有任何节外生枝，保证没有和研究人员之外的任何接触，保证不对两位作任何干犯。”

她一口气说了三个“保证”，态度诚恳之至，我叹了一口气，心想就算是一个陷阱，我也非跳下去不可，因为事情实在太奇特有趣了。

于是我道：“好。”

一见我答应，黄蝉这个身分如此异特的美人儿，意像是小女孩一样，拍手欢呼，一跳老高！

黄蝉确实诺守著她的保证，一架专机，由她驾驶，直飞目的地——并不是我故作玄虚，只为“目的地”，而是我真的无法知道那是什么地方。飞机在经过了我可以辨认的山脉和城市之后，机舱的窗子，忽然起了变化，成

了镜面，那是通过温度的提高而得到的效果，于是我再也看不到外面的情形。

我闷哼一声：“鬼头鬼脑。”

白素却原谅：“若是主人有不想客人知道的秘密，应该有保密的权利。”

她说了这句话之后，忽然改用唇语向我道：“我不让你说出勒曼医院来，也同样是为了保密！”

我笑著点了点头——白素果然知道我的心意。勒曼医院，只有勒曼医院的那些医生（其中有不少来自外星），才能解决这个玄秘。在地球上，也只有神秘的勒曼医院，才对生命的奥秘有相当程度的认识，可望在这种基础上，解决这个树和人之间的关系的谜。

我当然也知道白素阻止我说出来的原因——勒曼医院的存在，已不是绝对的秘密，对于医院几乎已掌握了长生不死的奥秘，太震人心弦，不知有多少强势力想和医院发生联系而不果。

若是因为这件事，而使他们和勒曼医院有了联系，那会给勒曼医院带来极大的麻烦！

所以，不宜提起。

后来，更证明了黄蝉他们，进一步的目的，正是想通过我，和勒曼医院取得联系——这一点，我也早有自知之明，自知没那么大的利用价值，勒曼医院才有！

飞机降落之后，四面环山，不知身在何处，山谷之中有两组建筑群。我出言讥讽：“这奇异现象研究所的规模真不小。”

黄蝉淡淡地道：“还有别的机构。”

上了一辆密封的车，直驶进了一个建筑物之中，黄蝉提议：“先去看看那两个‘人’？”

我和白素都没有异议，在打开了一扇大型保险库的门之后，见到了那一男一女两个“人”，我和白素走近他们，一直到了伸手可及处，仍然无法相信这两个不是真人。

尽管他们一动也不动，可是却具有强烈的生命感，绝对影响人的判断力：这不是一个物体，而是生命，不管是什么形式的生命，总之是生命！

我和白素，屏气静息地注视了好一会，黄蝉道：“可以触摸他们。”

我和白素一起伸出手来，轻抚著，有木质的感觉，但同样也有肌肤的温润。

我陡然想起，望向黄蝉：“你应该已进行过组成细胞的显微研究。”

黄蝉道：“是。”

她不等我再问，就道：“结果惊人之极，细胞组织既非植物，也非动物，从来也没有见过，而且肯定是活的，有生命，详细情形，可以给你看我们拍摄下来的上千幅显微相片——相信世界上没有一个生物学家见过同样的细胞组织。”

黄蝉并没有夸张，当那些通过电子显微镜三千倍放大——拍摄下来的照片，逐张在我们眼前展示之际，我们绝不怀疑它有生命，也被细胞兼有动植物的特性而目定口呆。

然后，我们被请到一间极舒适的会客室，另有两个人在，一个已上了年纪，目光炯炯，显得他机警之极，另一个则被介绍是生物学家。

一进来，黄蝉就对那老人道：“首长，卫先生完全能接受我们的假设。”

首长的声音宏亮：“太好了，卫先生能令他们还阳？”

他这样开门见山，我自然也不转弯抹角：“阁下用了‘还阳’这个词，并不合适。”

首长笑了一下：“我的意思是，让他们有生命！”

我吸了一口气：“我才见过他们，我觉得他们根本有生命——像树木一样，静止不动，就是他们的生命方式，我们无法，也毋需给他们生命。”

首长浓眉牵动：“那算是什么生命？”

他略顿了一顿，终于提出了“最终目的”：“或许，那个勒曼医院，会有办法改变他们的生命形式，使他们能动能说话。”

白素又在我腰际轻碰了一下，我“啊”地一声：“神秘的勒曼医院，贵方和他们有联络？”

我真要做起戏来，演技也堪称出色。首长轻笑了一声：“没有，正想拜托卫先生。”

他目光炯炯地盯著我，我摊了摊手，表示无能为力。首长沉下脸来，样子难看：“难道没有商量余地？”

我确实相当认真地想了一会：“有，把这两个人交给我，由我全权处理，或者有可能，交到他们手里。”

我话还没有说完，首长已勃然大怒，霍地站了起来，我则用不明白他为何发怒的神情望著他。

这老头儿，竟然如此没有风度，在盛怒之下，竟大踏步拂袖而去。

黄蝉低叹了一口气，我笑了起来：“机关算尽太聪明！”

黄蝉木然，白素忽然问：“你们当然已检查过，这两个人有思想？”

黄蝉震动了一下，才道：“不能肯定有思想，但是有介乎植物和动物之间的生物电波。”

我也叹了一口气：“看来你们是决不肯交出这两个人了，这当然是错误的决定，正像当年，决定了将大树锯下来一样——若不是把树锯了下来，说不定大树裂开，走出来的是两个鲜蹦活跳的人。”

黄蝉口唇掀动，却没有发出声音来。过了好一会，她居然也用了《红楼梦》中的一句话：“我再也不能了！”

白素过去，在她的手背上，轻拍著，表示安慰，她们四目交投，看来有一定程度的心灵交汇。

我们自然没有必要再留下来，黄蝉把我和白素送回来，自此之后，再也没有见过她。

这个故事的结束，很有点古怪。

黄蝉说她“再也不能了”，可是我却不想就此放弃。回来之后，我设法和勒曼医院联系。由于我和勒曼医院有过多次接触，所以要和他们联络，并不困难，有一次，还促成了一段组合古怪之极的姻缘——就是由于这段姻缘，才使我找回女儿的。

开始联络之后的第二天，电话响起，是一个听来愉快的青年人的声音：“卫先生，这一次，又有什么有价值的资料提供？”

我道：“有，但是相当复杂，需要长时间叙述。”

那边的回答是：“绝无问题！”

于是，我就用最简单的方法把这件怪事叙述出来，才说了一小半，电话中忽然传来另一个声音，急促而略带愤怒：“那两个 树中出来的人，现在在哪里？”

我没有立刻回答，因为对方这样插言，很是无礼。

对方立时道歉：“对不起，卫先生，我追查这件事已很久——多年之前，我们把植物和人的最早生命形式结合，可以培育出另一类人来。可是发展过程中，成长了的大树竟被人锯走，自此下落不明，什么人会有那样野蛮的行动，把几百年的大树锯断？”

我默然数秒：“看来你在地球上的日子不够久，每天都有几百年的大树被锯下来——谁也料不到树中会有人。”

那人（自然不是地球人）仍愤然：“请告诉我他们在哪里！”

我把情形照实说了，那人道：“不要紧，可以很容易找到他们，应该还有法子补救。”

我好奇心大盛：“补救之后，情形如何？”

那人叹了一口气：“不知道，他们处在死亡状态太久了，要使他们还阳，不是易事。”

那人居然也使用了“还阳”一词，使我大是惊讶——这也是我为什么选了这个词来做书名的原因。

我立刻要求：“有了结果，请让我知道。”

那人回答干脆：“理所当然！”

和勒曼医院的联络到此为止。我不知道那人用什么方法把那两个“人像”自守卫严密的密室之中带走。但那人既然不是地球人，定必有非凡的能力，不必替他担心。而至今为止，还没有听到“结果”如何。

这是勒曼医院在我的故事之中，出现的第二个悬案了。还记得“密码”这个故事吗？那个“大蛹”之中的生物，还未曾蜕化出来，所以也还不知道那会是什么。我曾推测，那将是一个有翼的人。

暂时没有结果的事，将来始终会有结果的，对不对？

对了，还有——宋自然怎么了？

约大半个月之后，温宝裕突然和他一起到我处来，他竟像是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。

显而易见，黄蝉的“妥善照顾”，包括了把他那一段记忆消除的手术在内——极危险的手术，但他们却做得很成功。

（全文完）

